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母公司利润表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012520号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源电力公司2024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源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固定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及“五、11、固定资产”所述，截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源电力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2,754,844.69 万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18,745.93 万元，固定资产清理余额为 825.74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例高达 67.81%。管理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进行了评估。由于固定资产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且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识别固定资产减值迹象和测算可回收金额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估并测试关键控制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对重要固定资产进行抽盘，检查固定资产的状况及使用情况；

（3）分析管理层期末对固定资产是否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判断，评估对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时采用的重要假设的恰当性，以及关键评估参数的合理性；

（4）检查管理层评估的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与公司的预算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相符，是否与行业发展及经济环境形势相一致；

（5）检查与固定资产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及“五、15、商誉”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商誉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3,852.50 万元，主要分配至水力发电资产组。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的评估结果由管理层根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减值测试是根据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而估计商誉的使用价值。在测算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包括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认定，相关假设、预期数据、参数的选取，折现率的选取等，这些都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且具有一定的复杂性。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控制程序，评估并测试了与商誉减值相关的

关键内部控制；

（2）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和客观性；并获取其出具的商誉评估报告，评价报告中所涉及的评估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

（3）与评估师进行沟通，了解其对商誉减值的评估过程，包括对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认定、现金流量的测算、预期数据的获取情况、参数的选择等，评估商誉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适当性，评价测试所引用参数的合理性；

（4）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5）检查与商誉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长源电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源电力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源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源电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源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

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源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源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长源电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高艳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霍华东



2025 年 4 月 24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0,454,402.74	607,036,56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4,609,859.88	25,094,386.96
应收账款	五、3	2,296,333,914.79	2,007,701,560.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465,169,850.02	651,288,626.16
其他应收款	五、5	16,674,148.80	25,742,709.53
存货	五、6	953,381,654.15	725,864,348.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775,140,549.84	521,726,934.97
流动资产合计		4,761,764,380.22	4,564,455,134.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303,407,901.00	312,928,537.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9	47,434,417.62	46,858,913.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128,422,232.66	134,272,374.49
固定资产	五、11	27,369,245,057.35	25,151,160,482.87
在建工程	五、12	3,908,071,475.49	2,276,317,480.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3	672,420,637.46	700,020,453.29
无形资产	五、14	818,504,054.87	684,854,375.63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5	838,524,950.63	838,524,950.63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57,682,359.34	63,356,200.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96,050,864.65	113,865,108.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1,360,940,103.06	2,715,216,428.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600,704,054.13	33,037,375,305.93
资产总计		40,362,468,434.35	37,601,830,44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4,230,984,364.79	6,234,239,370.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1	294,067,786.65	196,031,000.00
应付账款	五、22	2,204,215,636.97	2,098,447,572.79
预收款项	五、23	12,294,033.08	16,833,904.61
合同负债	五、24	47,011,110.83	63,128,463.6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110,893,678.75	98,959,207.08
应交税费	五、26	273,993,997.20	153,980,160.83
其他应付款	五、27	672,888,144.66	603,752,109.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8	2,025,632,683.76	2,441,964,811.9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9	4,432,025.33	6,219,096.35
流动负债合计		9,876,413,462.02	11,913,555,69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15,734,134,094.10	14,611,230,478.6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31	570,860,301.55	575,402,185.57
长期应付款	五、32	7,911,768.42	10,008,218.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33	193,240,838.73	179,746,91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16,428,516.49	17,826,57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22,575,519.29	15,394,214,372.90
负债合计		26,398,988,981.31	27,307,770,070.52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4	3,481,035,016.00	2,749,327,6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5	5,505,267,194.24	3,246,922,067.44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6	-25,069,324.06	-25,500,952.17
专项储备	五、37	105,607,269.62	51,434,237.30
盈余公积	五、38	255,191,544.01	236,824,795.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9	4,285,411,105.51	3,695,779,152.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607,442,805.32	9,954,786,999.91
少数股东权益		356,036,647.72	339,273,370.18
股东权益合计		13,963,479,453.04	10,294,060,370.0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0,362,468,434.35	37,601,830,44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391,175,389.60	14,457,133,396.36
其中：营业收入	五、40	17,391,175,389.60	14,457,133,396.36
二、营业总成本		16,401,518,428.03	13,879,024,366.81
其中：营业成本	五、40	15,617,962,119.27	13,207,122,740.23
税金及附加	五、41	98,734,521.97	86,561,293.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42	121,096,945.71	112,500,235.61
研发费用	五、43	24,128,751.98	55,442,530.81
财务费用	五、41	539,596,089.10	417,397,566.96
其中：利息费用	五、44	537,978,745.66	414,163,318.82
利息收入	五、44	2,070,185.49	1,609,959.51
加：其他收益	五、45	19,396,517.50	11,130,706.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21,085,717.67	48,089,719.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46	21,085,717.67	47,878,075.2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5,905,572.17	-19,060,180.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72,323,204.96	-101,540,813.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1,149,214.73	-7,119,365.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0,761,204.88	509,609,095.57
加：营业外收入	五、50	20,080,661.98	10,584,855.50
减：营业外支出	五、51	4,800,111.79	6,282,83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6,041,755.07	513,911,113.55
减：所得税费用	五、52	225,670,400.51	144,915,800.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0,371,354.56	368,995,312.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0,371,354.56	368,995,312.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222,473.46	349,062,023.5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48,881.10	19,933,289.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53	431,628.11	894,015.44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53	431,628.11	894,015.4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53	431,628.11	894,015.4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五、53	431,628.11	894,015.4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0,802,982.67	369,889,328.3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15,654,101.57	349,956,039.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48,881.10	19,933,289.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45	0.127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45	0.12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57,606,475.27	16,739,580,262.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259,577.65	335,829,333.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202,897,222.04	306,684,137.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4,763,274.96	17,382,093,73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796,470,987.86	12,280,920,716.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9,426,787.60	1,556,149,902.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4,964,291.30	767,904,869.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278,914,707.66	429,641,29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89,776,774.42	15,034,616,77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5	3,934,986,500.54	2,347,476,954.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519,110.71	21,348,996.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251,128.20	38,736,60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770,238.91	60,085,60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09,994,513.33	6,900,818,648.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0,994,513.33	6,900,818,648.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4,224,274.42	-6,840,733,04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1,764,694.71	59,495,01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455.00	59,495,01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88,960,963.88	20,445,716,283.7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057,007.69	1,000,03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81,782,666.28	20,506,211,333.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676,968,048.06	15,011,068,629.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3,592,872.95	584,057,384.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59,315,936.74	95,940,53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29,876,857.75	15,691,066,550.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905,808.53	4,815,144,783.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5	-377,331,965.35	321,888,689.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5	607,016,139.51	285,127,44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5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49,877,699.00		3,246,922,067.44		-25,500,952.17	51,434,237.30	236,824,795.66	3,695,779,152.68	9,954,786,999.91	339,273,370.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49,877,699.00		3,246,922,067.44		-25,500,952.17	51,434,237.30	236,824,795.66	3,695,779,152.68	9,954,786,999.91	339,273,370.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707,317.00		2,258,345,126.80		431,628.11	54,173,032.32	18,366,748.35	589,631,952.83	3,652,655,805.41	16,763,277.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628.11			715,222,473.46	715,654,101.57	15,148,881.1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707,317.00		2,258,432,370.73						2,990,139,687.73	223,455.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1,707,317.00		2,258,432,370.73						2,990,139,687.73	223,455.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8,366,748.35	-125,590,520.63	-107,223,772.2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366,748.35	-18,366,748.35		
3、对股东的分配								-107,223,772.28	-107,223,772.28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54,173,032.32	54,173,032.32	1,390,941.44
2、本期使用								142,309,018.22	142,309,018.22	2,171,393.30
（六）其他								88,135,985.90	88,135,985.90	780,451.86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81,035,016.00		5,505,267,194.24		-25,069,324.06	105,607,269.62	255,191,544.01	4,285,411,105.51	13,607,442,805.32	356,036,64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49,327,699.00	优先股	3,246,387,377.34		-26,394,967.61	3,303,598.58	233,794,613.31	3,388,237,891.07	9,594,656,211.69	258,412,90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49,327,699.00		3,246,387,377.34		-26,394,967.61	3,303,598.58	233,794,613.31	3,388,237,891.07	9,594,656,211.69	258,412,90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41,005.88		534,690.10		894,015.44	48,130,638.72	3,030,182.35	307,541,261.61	360,130,788.22	80,860,464.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4,015.44			349,062,023.56	349,956,039.00	19,933,289.3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9,495,014.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9,495,01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030,182.35	-41,520,761.95	-38,490,579.60	-38,490,579.60
1、提取盈余公积							3,030,182.35	-3,030,182.3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38,490,579.60	-38,490,579.6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48,130,638.72			48,130,638.72	1,432,161.60
1、本期提取						135,771,622.50			135,771,622.50	2,502,730.11
2、本期使用						87,640,983.78			87,640,983.78	1,070,568.51
（六）其他			534,690.10						534,690.10	534,690.1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49,327,699.00		3,246,922,067.44		-25,500,952.17	51,434,237.30	236,824,795.66	3,695,779,152.68	9,954,786,999.91	339,273,370.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虹印

夏正印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474,770.54	43,163,899.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五、1	2,766,467.66	300,865.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9,091.97	859,743.31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366,134,671.32	839,320,603.05
存货		124.8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18,811.95	16,263,099.87
流动资产合计		2,523,293,938.32	899,908,210.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2,715,164,894.33	11,851,611,892.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34,417.62	36,521,263.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37,245.32	359,819.11
固定资产		843,429,100.52	44,632,766.61
在建工程		332,984,815.27	174,362,093.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97,733.87	3,266,957.57
使用权资产		61,212,429.92	79,644,728.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4,927.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3,006.12	953,15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010,438,570.20	12,191,352,679.61
资产总计		16,533,732,508.52	13,091,260,890.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205,763.82	1,601,167,8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90,662.74	1,826,434.86
预收款项			2,880.0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353,593.73	8,825,573.44
应交税费		7,510,361.64	3,977,069.07
其他应付款		584,485,222.84	308,387,693.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84,457.68	278,325,059.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44,830,062.45	2,202,512,543.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90,495,463.42	2,071,142,969.14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797,121.63	76,016,059.9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51,292,585.05	2,147,159,029.05
负债合计		5,296,122,647.50	4,349,671,572.57
股东权益:			
股本		3,481,035,016.00	2,749,327,69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06,893,316.63	4,677,209,411.78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645,871.87	-11,829,173.40
专项储备		777,695.97	134,731.71
盈余公积		337,461,896.91	236,824,795.66
未分配利润		1,422,087,807.38	1,089,921,852.92
股东权益合计		11,237,609,861.02	8,741,589,317.6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533,732,508.52	13,091,260,890.2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9,795,554.49	24,433,845.06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6,084,903.02	2,938,282.89
税金及附加		2,270,252.03	1,353,310.3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9,325,818.07	99,617,442.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0,298,650.18	100,650,461.11
其中：利息费用		130,031,065.24	99,971,507.56
利息收入		605,866.01	229,445.22
加：其他收益		162,793.46	101,000.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399,777,853.39	209,926,08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五、5	23,874.93	8,212,23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5,016.26	-4,018.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9.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4.30	110,61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776,688.86	30,008,026.7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40,000.00	2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336,688.86	29,758,026.75
减：所得税费用		-330,794.58	-543,796.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667,483.44	30,301,823.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667,483.44	30,301,823.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1,628.11	730,633.0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1,628.11	730,633.0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1,628.11	730,633.0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4,099,111.55	31,032,456.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7,882.21	6,136,000.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3,959,216.49	3,501,518,52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577,098.70	3,507,654,52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5,618.21	271,768.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128,906.20	67,637,93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1,879.80	1,575,696.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2,615,783.27	3,668,673,556.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1,992,187.48	3,738,158,95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1,415,088.78	-230,504,431.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9,824,278.46	239,656,050.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57.58	130,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087.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219,123.80	239,786,20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760,283.54	83,956,46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3,300,000.00	923,699,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1,060,283.54	1,007,656,26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8,841,159.74	-767,870,069.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1,541,239.7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70,000,000.00	5,083,000,840.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7,007.69	1,000,035.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2,598,247.40	5,084,000,875.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02,357,030.86	3,932,000,840.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4,692,511.69	137,451,772.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5,084.93	15,716,079.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43,034,627.48	4,085,168,69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9,563,619.92	998,832,18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07,371.40	457,68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63,899.14	42,706,215.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471,270.54	43,163,899.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49,327,699.00	其他	4,677,209,411.78		-11,829,173.40	134,731.71	236,824,79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1,829,173.40	134,731.71	236,824,79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699.00		1,329,683,904.85		1,183,301.53	642,964.26	332,165,954.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628.11		183,667,483.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707,317.00		1,329,683,904.85		751,673.42	1,402,903.18	274,088,991.65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1,707,317.00		2,258,432,370.7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928,748,465.88		751,673.42	1,402,903.18	82,270,352.9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8,366,748.3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366,748.35
3、对股东的分配							-107,223,772.28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759,938.92	-759,938.92
2、本期使用						143,572.18	143,572.18
（六）其他						903,511.10	903,511.1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81,035,016.00		6,006,893,316.63		-10,645,871.87	777,695.97	337,461,896.91
							1,422,087,807.38
							11,237,609,861.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上期金额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2,559,806.43	13,473.17	233,794,613.31	1,101,140,791.39	8,748,926,18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2,559,806.43	13,473.17	233,794,613.31	1,101,140,791.39	8,748,926,182.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0,633.03	121,258.54	3,030,182.35	-11,218,938.47	-7,336,86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0,633.03			30,301,823.48	31,032,456.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030,182.35	-41,520,761.95	-38,490,579.6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30,182.35	-3,030,182.35	
3、对股东的分配								-38,490,579.60	-38,490,579.6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1,258.54			121,258.54
1、本期提取						121,258.54			121,258.54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49,327,699.00		4,677,209,411.78		-11,829,173.40	134,731.71	236,824,795.66	1,089,921,852.92	8,741,589,317.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是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生（1995）12 号文批准，由湖北省电力公司、湖北省电力开发公司、华中电力开发公司、东风汽车公司、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直属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湖北省分行直属支行、华中电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等七家大型国有企业于 1995 年 4 月 7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177597420R，2000 年 3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481,035,016 股，注册资本为 3,481,035,016.00 元，注册地为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63 号国家能源大厦，总部地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历年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1995 年 4 月 7 日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108,000,000.00 元，每股面值 1 元。1996 年 7 月 30 日，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同意，湖北省体改委以鄂体改（1996）133 号文批准公司增资扩股，扩股后注册资本为 218,451,700.00 元。

2000 年 2 月 17 日，公司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00 年 3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308,451,700.00 元。

2001 年 5 月 10 日，公司根据 200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 200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308,451,7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61,690,34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转增股本 61,690,340.00 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370,142,040.0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370,142,040.00 元。

2004 年，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 [2004]131 号《关于国电电力国有股变更和长源电力国有股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湖北省电力公司和华中电力开发公司所持的合计 13,930.848 万股（占总股本的 37.64%）一并划转给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总股本不变，仍为 37,014.204 万股，公司控股股东由湖北省电力公司变为中国国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集团”）。

2006 年 7 月 11 日，国务院国资委以《关于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797 号）批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 年 7 月 17 日，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以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支付总计 37,800,000.00 股股份作为对价，获得其所持非流通股份的流通权。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 2006 年 7 月 31 日实施。

2007 年 10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2007〕310 号）核准，公司向 9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18,400.00 万股，本次增发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370,142,040.00 股增加到 554,142,040.00 股。

根据 201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 554,142,04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554,142,04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计转增股本 554,142,040.00 元。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1,108,284,080.00 股，股本总额变更为 1,108,284,080.00 元。

2017 年 8 月 25 日，经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与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的通知》（国资发改革[2017]146 号）批准，公司原控股股东国电集团与神华集团实施联合重组，神华集团更名为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重组后的母公司，吸收合并国电集团。重组后，国家能源集团承继取得国电集团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2018 年 1 月 4 日国电集团作出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合并方案，并于 2018 年 2 月 5 日与国家能源集团签署合并协议。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国电集团所持公司 414,441,332.00 股股份已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过户登记至国家能源集团名下。本次过户完成后，国家能源集团持有本公司 414,441,332.00 股股份，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7.39%，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过户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国务院国资委。

2020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68 号），2021 年 4 月 2 日，已完成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电力”）100% 股权的过户变更登记，湖北电力取得了换发的《营业执照》。国家能源集团已依法履行了将标的资产交付给公司的义务，公司直接持有湖北电力 100% 的股权。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已受理本公司向国家能源集团非公开发行 1,441,376,398 股股票的登记申请，本次新增股份数量为 1,441,376,398.00 股，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2,549,660,478.00 股。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向二十四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9,667,221.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新增股本人民币 199,667,221.00 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 2,749,327,699.00 元，本次发行的股份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完成注册。

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3 年 7 月 11 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 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1,707,31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新增股本 731,707,317.00 元，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为 3,481,035,016.00 元，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完成注册。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类，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

业务；煤炭开采；保险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黑色金属铸造；汽车零配件零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本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火电、水电、新能源发电和售电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电力和热力等，电力、热力产品均在湖北省就地消纳和销售。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4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三、17 固定资产”、“三、20 无形资产”、“三、27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人民币 2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项目总投资额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笔应付款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的认定为重要
重大资产减值	资产总额的 0.2%或营业收入的 0.3%，一般选择按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为基准计算结果的孰低原则确定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

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15 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包括应收新能源电费补贴部分，但不包括直供电等应收非电网公司电费。	原则上对账龄在六个月（含六个月）以内应收电网公司电费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超过六个月的应收电网公司电费参考“其他款项”的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预计未来现金流不低于账面价值的应收款项，如： （1）无回收风险的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应收款项； （2）应收国家能源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关联方款项，但存在明显减值迹象（如已经进入破产清算阶段、严重资不抵债等）除外； （3）其他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款项	除上述款项外的其他款项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同时综合考虑账龄因素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包括无回收风险款项及其他款项组合。对不同的组合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同时综合考虑账龄因素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本公司主要的存货为发电所需的燃煤、燃油。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

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11、（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4.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5.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

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5	0.00	1.82-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0.00-5.00	2.71-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	9.50-11.8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00-5.00	4.75-20.00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19.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

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期限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 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

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3.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补充养老保险），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

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5.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27.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

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具体会计政策

1) 电力销售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售电收入于电力已传输上网，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

2) 热力销售收入

当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时，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供热收入于热气已输送，取得价款或已取得索款凭据时予以确认。

3) 粉煤灰销售收入

依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及购买方货车装车并过磅的过磅单确认销售收入，装车即控制权转移。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5) 租赁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

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发电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8.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9.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 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 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

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1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

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

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7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3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

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3.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4.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以上一年度发电收入，采取超额累退方式计提安全生产费，并逐月平均提取。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

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电力、粉煤灰产品收入 13%、热力产品收入 9%、服务类收入 6%、不动产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详见下表
环境保护税	大气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确定，固体废物按照固体废物的排放量确定	大气污染 1.2-12 元/污染当量，水污染 1.4-14 元/污染当量，固体废物 25 元/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华山一期、乐城山一期风电项目税率 25%，吉阳山、中华山二期风电项目税率 12.5%，乐城山二期风电项目免税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华严农场光伏发电项目、麻河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分水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华严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免税。
国能长源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岚图光伏项目免税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免税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
本公司及除上述外其他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所属的乐城山一期风电场 2017 年至 2019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0 年至 2022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吉阳山风电场 2019 年至 2021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2 年至 2024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华山二期风电场 2020 年至 2022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3 年至 2025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乐城山二期风电场 2022 年至 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2027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所属华严农场光伏发电项目、麻河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23 年至 202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 年至 2028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分水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期、华严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至 202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 年至 2029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青山热电有限公司所属岚图光伏项目 2022 年至 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 年至 2027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2027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2028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2024 年至 2026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2027 至 2029 年按 1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务部公告〔2020〕23 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根据《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对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税收优惠政策。

(4)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规定，享受节能节水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投资额抵免所得税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9,438,082.04	51,378.11
其他货币资金	770,228.58	20,428.58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合 计	230,454,402.74	607,036,568.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且资金 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五、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609,859.88	25,094,386.96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24,609,859.88	25,094,386.9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4,609,859.88	25,094,386.96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2,644,147.1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52,644,147.1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609,859.88	100.00			24,609,859.8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4,609,859.88				24,609,859.88
合 计	24,609,859.88	——		——	24,609,859.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24,609,859.88		
合 计	24,609,859.88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174,490,277.52	1,953,187,958.60
1 至 2 年	125,084,151.81	42,190,733.75
2 至 3 年	4,823,180.05	36,527,436.32
3 至 4 年	35,799,739.15	
4 至 5 年		1,949,200.00
5 年以上	2,271,859.20	322,659.20
小 计	2,342,469,207.73	2,034,177,987.87
减：坏账准备	46,135,292.94	26,476,427.84
合 计	2,296,333,914.79	2,007,701,560.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42,469,207.73	100.00	46,135,292.94	1.97	2,296,333,914.79
其中：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2,183,169,640.99	93.20	38,149,237.50	1.75	2,145,020,403.49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62,141,600.81	2.65			62,141,600.81
其他款项	97,157,965.93	4.15	7,986,055.44	8.22	89,171,910.49
合 计	2,342,469,207.73	—	46,135,292.94	—	2,296,333,914.79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4,177,987.87	100.00	26,476,427.84	1.30	2,007,701,560.03
其中：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1,888,919,656.68	92.86	17,045,476.78	0.90	1,871,874,179.90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21,196,527.80	1.04			21,196,527.80
其他款项	124,061,803.39	6.10	9,430,951.06	7.60	114,630,852.33
合 计	2,034,177,987.87	—	26,476,427.84	—	2,007,701,560.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2,183,169,640.99	38,149,237.50	1.75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62,141,600.81		
其他款项	97,157,965.93	7,986,055.44	8.22
合 计	2,342,469,207.73	46,135,292.94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国家电网	17,045,476.78	21,103,760.72			38,149,237.50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公司电费					
其他款项	9,430,951.06	-1,444,895.62			7,986,055.44
合 计	26,476,427.84	19,658,865.10			46,135,292.9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183,169,640.99	93.20	38,149,237.50
武汉市东西湖区能源有限公司	48,632,009.00	2.08	2,917,920.54
武汉钢铁有限公司	29,623,278.42	1.26	1,777,396.71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999,502.74	1.02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17,510,832.01	0.75	
合 计	2,302,935,263.16	98.31	42,844,554.75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3,959,071.82	99.75	649,925,389.72	99.79
1 至 2 年	524,922.99	0.11	815,392.65	0.13
2 至 3 年	297,948.42	0.06		
3 年以上	387,906.79	0.08	547,843.79	0.08
合 计	465,169,850.02	—	651,288,626.16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06,938,192.15	22.99
山西科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4,481,934.98	18.16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5,728,560.28	9.83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44,000,000.00	9.46
陕西榆林能源集团榆神煤电有限公司	33,700,789.09	7.24
合 计	314,849,476.50	67.68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674,148.80	25,742,709.53
合 计	16,674,148.80	25,742,709.53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137,700.23	7,607,338.63
1 至 2 年	2,591,243.20	16,376,792.36
2 至 3 年	7,231,575.68	11,585,420.77
3 至 4 年	9,620,812.45	8,288,291.84
4 至 5 年	4,567,482.05	12,760,337.58
5 年以上	299,237,618.53	286,590,104.62
小 计	330,386,432.14	343,208,285.80
减：坏账准备	313,712,283.34	317,465,576.27
合 计	16,674,148.80	25,742,709.5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943.37	322,397.14
保证金、押金	7,038,178.00	6,042,178.00
其他单位间往来款	293,946,632.24	295,196,846.26
其他	29,374,678.53	41,646,864.40
小 计	330,386,432.14	343,208,285.80
减：坏账准备	313,712,283.34	317,465,576.27
合 计	16,674,148.80	25,742,709.5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6,393,366.53	89.71	296,393,366.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93,065.61	10.29	17,318,916.81	50.95	16,674,148.80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9,804,840.17	2.97			9,804,840.17
其他款项	24,188,225.44	7.32	17,318,916.81	71.60	6,869,308.63
合 计	330,386,432.14	—	313,712,283.34	—	16,674,148.80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8,393,366.53	86.94	298,393,366.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814,919.27	13.06	19,072,209.74	42.56	25,742,709.53
其中：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6,991,755.43	2.04			6,991,755.43
其他款项	37,823,163.84	11.02	19,072,209.74	50.42	18,750,954.10
合 计	343,208,285.80	—	317,465,576.27	—	25,742,709.53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恩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325,047.84	6,325,047.84	100.00	款项超过规定时间未支付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3,039,516.14	3,039,516.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3,218,313.14	3,218,313.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合计	296,393,366.53	296,393,366.53	—	—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9,804,840.17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款项	24,188,225.44	17,318,916.81	71.60
合 计	33,993,065.61	17,318,916.81	—

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9,072,209.74		298,393,366.53	317,465,576.27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53,292.93			-1,753,292.9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00,000.00	-2,000,000.00
期末余额	17,318,916.81		296,393,366.53	313,712,283.34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8,393,366.53		-2,000,000.00		296,393,366.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072,209.74	-1,753,292.93			17,318,916.81
其中：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其他款项	19,072,209.74	-1,753,292.93			17,318,916.81
合 计	317,465,576.27	-1,753,292.93	-2,000,000.00		313,712,283.34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2,960,689.41	4-5 年 180,000.00； 5 年以上 272,780,689.41	82.62	272,960,689.41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849,800.00	5 年以上	3.28	10,849,800.00
河南省新郑煤炭集运站	往来款	7,218,389.62	5 年以上	2.18	7,218,389.62
恩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量赔偿款	6,325,047.84	3-4 年	1.91	6,325,047.84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18,313.14	2-3 年 178,074.39； 3-4 年 763,437.40；4-5 年 2,276,801.35	0.97	3,218,313.14
合 计	—	300,572,240.01	—	90.96	300,572,240.0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3,797,987.99	417,015.63	953,380,972.36
低值易耗品	681.79		681.79
合 计	953,798,669.78	417,015.63	953,381,654.15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26,358,696.70	499,426.99	725,859,269.71
低值易耗品	5,079.23		5,079.23
合 计	726,363,775.93	499,426.99	725,864,348.94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99,426.99	417,015.63		499,426.99		417,015.63
合 计	499,426.99	417,015.63		499,426.99		417,015.63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增值税进项税	771,723,068.66	519,746,099.20
预缴企业所得税等税金	3,417,481.18	1,980,835.77
合 计	775,140,549.84	521,726,934.97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子企业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3,077,026.21			23,874.93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84,908,337.34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50,558,949.35			9,630,003.57		-2,512.59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48,096,445.70			12,505,112.32		-322,051.49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34,294,896.59			-4,868,846.90		48,964.95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24,934,168.16			1,276,705.67		186,975.62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11,967,051.96			2,518,868.08		1,379.58
小 计	397,836,875.31			21,085,717.67		-87,243.93
合 计	697,836,875.31			21,085,717.67		-87,243.9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企业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小 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3,100,901.14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84,908,337.34	84,908,337.34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9,710,693.43			50,475,746.90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19,371,136.27			40,908,370.26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29,475,014.64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1,437,281.01			24,960,568.4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87,299.62	
小 计	30,519,110.71			388,316,238.34	84,908,337.34
合 计	30,519,110.71			688,316,238.34	384,908,337.34

(1)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煤炭投资、经营业务。2018 年 11 月底河南煤业已停止营业，且严重资不抵债，为避免损失扩大，经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破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河南煤业实施破产清算；2019 年 7 月 24 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对河南煤业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2019 年 12 月公司将河南煤业有关印章、证照、资产和会计档案全部移交给破产管理人，公司对其不再控制，河南煤业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河南省禹州市人民法院（2019）豫 1081 民破 2 号之一至四《民事裁定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有关规定，经禹州法院审查，河南煤业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符合破产条件，宣告河南煤业破产，根据禹州法院确认的《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财产分配与追加财产分配方案》，河南煤业第一次破产财产分配全部用于支付破产费用，债权人未获清偿；2019 年公司

已对河南煤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和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的煤矿，由于长期停工停产被河南省列为 2017 年内拟关闭退出矿井，根据国务院关于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同时经公司 2017 年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安兴煤业、兴华煤业将其分别所属的安兴煤矿和兴华煤矿各自 30 万吨/年，合计 60 万吨/年的关闭退出产能指标转让给关联方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煤矿，所有生产设施已按国资委的要求封闭、拆除；2018 年 12 月 4 日，国务院国资委已对两矿“去产能”工作进行了现场验收，安兴煤业、兴华煤业已不具备煤炭生产的条件；2020 年 11 月禹州法院受理了安兴煤业和兴华煤业进行破产清算申请；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1 号、2 号《决定书》，指定河南兴达破产清算服务有限公司担任安兴煤业破产管理人，指定河南世纪通律师事务所担任兴华煤业破产管理人；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1 月期间，公司分别收到禹州法院（2020）豫 1081 民破 1、2 号之二、三、四号《民事裁定书》，经禹州法院审查，安兴煤业及兴华煤业无法清偿到期债务，且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其全部债务，符合破产条件，宣告安兴煤业及兴华煤业破产，法院已认可破产管理人制定的财产分配方案，已先行终结破产清算程序，但继续保留管理人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安兴、兴华煤业已完成清算注销，但保留管理人账户用于回收政府退还的安兴、兴华煤业剩余资源价款。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安兴煤业及兴华煤业破产财产分配工作尚未处理完毕。

(3)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联营企业，主要从事煤矿投资、煤炭生产业务，公司持有其 40% 的股权，东升煤业所属东升煤矿安全生产条件不完善，安全改造投入较大，生产没有经济效益，长期停工停产，符合河南省政府规定的“应予关闭退出”煤矿的有关规定，被河南省列为 2017 年内拟关闭退出矿井。东升煤业于 2019 年 6 月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其破产清算一案后进入破产清算程序，2021 年 7 月公司收到东升煤业破产管理人转来的破产管辖法院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豫 01 破 24 号之四《民事裁定书》，该裁定书载明法院认可东升煤业管理人编制的《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根据破产管理人的请求终结东升煤业的破产程序，但保留管理人处理遗留问题，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升煤业破产财产分配工作尚未处理完毕。2015 年公司已对东升煤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由于超额亏损，其账面价值已减至零，具体详见附注八、3（4）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47,434,417.62	46,858,913.47
合 计	47,434,417.62	46,858,913.4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为“-”）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损失为“-”）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协科技开发公司		-200,000.00		属于公司战略规划长期持有、非短期出售的权益投资
湖北中新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6,792,296.68		
湖北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53,555.16	1,155,786.39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21,948.99	3,943,212.59		
武汉高新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合 计	575,504.15	-26,893,297.70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08,841,767.95	208,841,767.95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8,841,767.95	208,841,767.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74,569,393.46	74,569,393.46
2、本期增加金额	5,850,141.83	5,850,141.83
(1) 计提或摊销	5,850,141.83	5,850,141.83
(2) 固定资产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0,419,535.29	80,419,535.29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422,232.66	128,422,232.6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34,272,374.49	134,272,374.4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337,245.32	土地及房屋所属权不一致导致无法办证
合 计	337,245.32	

11.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7,360,987,665.54	25,147,976,115.87
固定资产清理	8,257,391.81	3,184,367.00
合 计	27,369,245,057.35	25,151,160,482.87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1,079,354,549.24	31,349,698,825.13	117,507,690.35	405,424,064.12	42,951,985,128.84
2、本期增加金额	762,093,104.28	3,959,849,132.96	7,892,161.42	39,694,365.41	4,769,528,764.07
(1) 购置	71,170,391.60	32,753,735.37	4,147,175.38	2,983,437.27	111,054,739.62
(2) 在建工程转入	625,245,032.26	3,276,630,775.64	3,625,120.52	32,040,738.82	3,937,541,667.24
(3) 价值调整	424,528.30	41,352.59			465,880.89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4) 重分类	65,253,152.12	650,214,269.36	119,865.52	4,629,366.58	720,216,653.58
(5) 其他		209,000.00		40,822.74	249,822.74
3、本期减少金额	19,911,843.43	1,184,608,187.61	2,091,859.68	20,749,902.02	1,227,361,792.74
(1) 处置或报废	15,157,522.81	454,498,588.23	2,091,859.68	529,690.42	472,277,661.1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价值调整	4,754,320.61	20,113,157.41			24,867,478.02
(4) 重分类	0.01	709,996,441.97		20,220,211.60	730,216,653.58
(5) 其他					
4、期末余额	11,821,535,810.09	34,124,939,770.48	123,307,992.09	424,368,527.51	46,494,152,100.17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4,189,170,099.92	13,039,957,640.62	97,207,429.23	264,474,932.63	17,590,810,102.40
2、本期增加金额	263,373,223.79	1,562,272,439.38	3,541,543.10	35,616,847.35	1,864,804,053.62
(1) 计提	247,783,402.05	1,437,770,706.34	3,518,386.89	34,888,308.08	1,723,960,803.36
(2) 重分类	15,589,821.74	124,501,733.04	23,156.21	728,539.27	140,843,250.26
3、本期减少金额	6,931,080.15	491,963,086.02	2,040,801.44	8,974,009.13	509,908,976.74
(1) 处置或报废	6,931,080.15	356,272,687.27	2,040,801.44	527,990.68	365,772,559.5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重分类		135,690,398.75		8,446,018.45	144,136,417.20
(4) 其他					
4、期末余额	4,445,612,243.56	14,110,266,993.98	98,708,170.89	291,117,770.85	18,945,705,179.2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117,967,218.73	94,995,600.09		236,091.75	213,198,910.57
2、本期增加金额	17,269,509.39	55,484,976.65	46,851.39	1,299.74	72,802,637.17
(1) 计提	17,269,509.39	55,386,188.49	46,851.39	1,299.74	72,703,849.01
(2) 重分类		98,788.16			98,788.16
3、本期减少金额	6,065,031.80	92,377,172.69		100,087.90	98,542,292.39
(1) 处置或报废	6,065,031.80	92,377,172.69		1,299.74	98,443,504.23
(2) 重分类				98,788.16	98,788.16
4、期末余额	129,171,696.32	58,103,404.05	46,851.39	137,303.59	187,459,255.3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46,751,870.21	19,956,569,372.45	24,552,969.81	133,113,453.07	27,360,987,665.54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772,217,230.59	18,214,745,584.42	20,300,261.12	140,713,039.74	25,147,976,115.87

注：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72,703,849.01 元，主要为因技改、检修等原因将拆除下来的已无使用价值的固定资产报废计提的减值，减值金额根据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其中，荆门公司聘请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 7 号机组通流改造等报废设备资产残余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4〕第 1197 号），聘请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涉及的报废固定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圆开评报字〔2024〕第 000168 号）；汉川公司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拆除报废固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5〕第 01002 号）；汉川一发聘请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拆除报废固定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锋评报字〔2025〕第 01003 号）；荆州公司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华资评报字〔2024〕第 10730 号）；恩施水电聘请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拟处置建始县管理处 42 坝三级电站等 6 座水电站报废设备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华评报字〔2025〕第 052 号）；青山电厂聘请正衡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拟处置报废资产项目涉及的设备类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正衡评报字〔2025〕第 028 号）。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510,602,303.87	正在准备申办手续
合 计	1,510,602,303.87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荆门发电厂#7 发电机组部分设备改造报废处置	1,050,316.00	2,098,148.00
汉川一发电厂#3 炉低氮燃烧器等资产报废处置		976,819.00
鄂坪电站 2 号主变、厂变进线柜等资产报废处置		109,400.00
汉川一发电厂 50m 干燥棚、#3 胶带输送机等资产报废处置	1,989,303.36	
汉川发电厂原水泵、机械化采煤样器等资产报废处置	1,969,116.15	
荆门发电厂 A 煤场报废资产转清理	2,513,944.38	
荆门发电厂 7#炉汽轮机报废资产转清理	276,785.13	
恩施公司利川 110KV 长-蚂外送线路报废拆除	416,146.79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十堰公司报废资产清理	41,780.00	
合 计	8,257,391.81	3,184,367.00

12.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3,268,163,246.40	2,297,172,342.16
工程物资	656,194,743.54	1,370,485.01
减：减值准备	16,286,514.45	22,225,346.81
合 计	3,908,071,475.49	2,276,317,480.36

(1)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 源百万千瓦基地一期 项目				3,060,560.05		3,060,560.05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 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 项目	214,411,605.19		214,411,605.19	39,236,026.13		39,236,026.13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 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 项目	149,065,958.67		149,065,958.67	79,557,245.33		79,557,245.33
国能长源汉川四期 2×100 万千瓦扩建项 目	1,468,073,127.91		1,468,073,127.91	324,554,791.76		324,554,791.76
湖北荆州松滋江西观 抽水蓄能项目	325,643,835.61		325,643,835.61	170,812,093.00		170,812,093.00
国能长源随州 2×66 万 千瓦燃煤发电项目				300,645,784.32		300,645,784.32
钟祥北山抽水蓄能电 站项目	45,973,555.27		45,973,555.27	12,775,846.10		12,775,846.1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能长源荆门市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200MW 子项目				61,330,555.94		61,330,555.94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一期项目	102,247,705.92		102,247,705.92	406,974,617.17		406,974,617.17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	123,743,183.42		123,743,183.42	15,381,771.68		15,381,771.68
汉川电厂煤场封闭				21,076,533.54		21,076,533.54
汉川电厂事故储灰库建设				22,389,564.53		22,389,564.53
汉川电厂智慧检修应用平台和智慧项目建设				22,092,826.05		22,092,826.05
伍家河六级、七级、白泉河等十二座电站综合自动化改造	249,037.16		249,037.16	535,320.34		535,320.34
汉川第一发电#3、4 机组灵活性改造				25,414,062.76		25,414,062.76
长源电力湖北纪南光伏项目				111,610,572.95		111,610,572.95
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69,312,528.73		69,312,528.73
国能长源谷城县盛康镇 5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7,613,045.01		37,613,045.01	82,371,097.56		82,371,097.56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284,163,530.60		284,163,530.60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 发电项目	84,520,572.51		84,520,572.51	84,457,143.02		84,457,143.02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 镇 230MW 农光互补光 伏发电项目	413,856,569.12		413,856,569.12	6,137,319.51		6,137,319.51
国能长源荆州江陵 54MW 户用分布式光 伏发电项目	20,249,380.46		20,249,380.46			
其他项目	282,515,670.15	16,286,514.45	266,229,155.70	153,282,551.09	22,225,346.81	131,057,204.28
合计	3,268,163,246.40	16,286,514.45	3,251,876,731.95	2,297,172,342.16	22,225,346.81	2,274,946,995.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 源百万千瓦基地一期 项目	537,400,000.00	3,060,560.05	24,639,287.41	27,699,847.46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 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 项目	3,045,080,000.00	39,236,026.13	421,651,608.74	246,476,029.68		214,411,605.19
长源电力湖北汉川新 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 期项目	2,087,060,000.00	79,557,245.33	423,258,609.22	353,749,895.88		149,065,958.67
国能长源汉川四期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	7,345,200,000.00	324,554,791.76	1,143,518,336.15			1,468,073,127.91
汉川电厂煤场封闭	246,900,000.00	21,076,533.54		21,076,533.54		
国能长源随州 2×66 万 千瓦燃煤发电项目	4,767,290,000.00	300,645,784.32	258,240,757.80	558,196,447.78	690,094.34	
国能长源荆门市百万 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 200MW 子项目	1,224,070,000.00	61,330,555.94	2,793,978.15	64,124,534.09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一期项目	2,490,180,000.00	406,974,617.17	313,570,113.80	618,297,025.05		102,247,705.92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	576,590,000.00	15,381,771.68	201,738,892.87	93,377,481.13		123,743,183.42
湖北荆州松滋江西观抽水蓄能项目	7,681,920,000.00	170,812,093.00	154,831,742.61			325,643,835.61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380,170,000.00	284,163,530.60	14,424,997.96	298,588,528.56		
长源电力湖北纪南光伏项目	533,180,000.00	111,610,572.95	296,749,658.29	408,360,231.24		
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92,122,600.00	69,312,528.73	228,576,569.62	297,889,098.35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051,650,000.00	84,457,143.02	400,354,037.51	400,290,608.02		84,520,572.51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 23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1,102,430,000.00	6,137,319.51	407,719,249.61			413,856,569.12
合计	33,461,242,600.00	1,978,311,073.73	4,292,067,839.74	3,388,126,260.78	690,094.34	2,881,562,558.35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一期项目	90.85	100.00	3,614,486.15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汉川市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二期项目	41.69	41.69	8,076,566.68	363,920.42	2.27	自有资金/贷款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长源电力湖北汉川新能源百万千瓦基地三期项目	25.89	25.89	5,834,782.10	4,928,504.33	2.27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汉川四期 2×100 万千瓦扩建项目	48.11	48.11	50,107,542.00	37,059,188.96	2.27	自有资金/贷款
汉川电厂煤场封闭	77.90	100.00				自有资金
国能长源随州 2×66 万千瓦燃煤发电项目	95.61	100.00	89,782,574.73	1,572,295.41	2.77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荆门市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掇刀 200MW 子项目	90.97	100.00	16,871,214.02	618,961.14	2.90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多能互补基地一期项目	78.88	78.88	26,693,317.83	5,330,990.29	2.87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随州市随县百万千瓦新能源基地二期项目	54.21	54.21	5,642,323.60	5,560,112.49	2.87	自有资金/贷款
湖北荆州松滋江西观抽水蓄能项目	4.25	4.25				自有资金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罗汉寺 7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一期项目	87.98	100.00	726,801.39			自有资金/贷款
长源电力湖北纪南光伏项目	84.05	100.00	1,644,838.10	992,710.32	2.45	自有资金/贷款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国能长源巴东县沿渡河镇 10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85.68	100.00	3,180,696.74	2,837,904.53	2.57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潜江浩口 200MW 渔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0.31	50.31	5,936,966.67	5,233,519.17	2.52	自有资金/贷款
国能长源谷城县冷集镇 230MW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44.74	44.74	1,991,737.23	1,991,737.23	2.54	自有资金/贷款
合计	—	—	220,103,847.24	66,489,844.29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荆门热电厂四期'大代小'前期项目	6,519,483.76			6,519,483.76
荆门热电厂沙洋潞口电站前期项目	1,602,749.38		1,602,749.38	
广水风电古城茨河风电项目	489,546.00	-67,523.59	422,022.41	
广水风电洪湖小港农场光伏项目	1,626,982.27	-419,071.94	1,207,910.33	
广水风电齐星随县沙岗 50MWp 农光互补光伏电站并购项目	428,800.00	-24,271.70	404,528.30	
青山热电厂事故储灰库建设	245,283.02			245,283.02
青山热电厂烟囱白羽治理	419,811.32			419,811.32
长源电力分布式生物质发电项目	1,934,542.67			1,934,542.67
青山热电厂能源保供项目	452,830.19			452,830.19
孝感路口电站	6,173,054.07			6,173,054.07
湖北清江上游水电项目	1,503,962.26		1,503,962.26	
生态流量泄放整改	358,490.57	-286,792.45		71,698.12
马尾沟六级、龙桥增容初步设计	469,811.30			469,811.30
合 计	22,225,346.81	-797,659.68	5,141,172.68	16,286,514.45

注：本期减值准备增加为因在建工程账面余额调整而调减的减值；本期减值准备减少为在建工程项目因终止进行核销减少了在建工程和减值准备余额。

(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5,298.55		25,298.55	296,203.14		296,203.14
专用设备	656,169,444.99		656,169,444.99	474,730.36		474,730.36
其他				599,551.51		599,551.51
合 计	656,194,743.54		656,194,743.54	1,370,485.01		1,370,485.01

13.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7,346,225.45	758,676,720.18	776,022,945.63
2、本年增加金额	3,558.81	94,230,722.75	94,234,281.56
(1) 新增租赁		94,230,722.75	94,230,722.75
(2) 租赁负债重新计量	3,558.81		3,558.81
3、本年减少金额	591,441.93	80,568,758.22	81,160,200.15
(1) 处置		9,906,084.59	9,906,084.59
(2) 租赁负债重新计量	591,441.93	70,662,673.63	71,254,115.56
4、年末余额	16,758,342.33	772,338,684.71	789,097,027.04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6,560,042.89	69,442,449.45	76,002,492.34
2、本年增加金额	3,107,153.01	38,173,310.95	41,280,463.96
(1) 计提	3,107,153.01	38,173,310.95	41,280,463.96
3、本年减少金额		606,566.72	606,566.72
(1) 处置		606,566.72	606,566.72
4、年末余额	9,667,195.90	107,009,193.68	116,676,389.5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 计
1、年末账面价值	7,091,146.43	665,329,491.03	672,420,637.46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0,786,182.56	689,234,270.73	700,020,453.29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749,903,345.23	45,001.51	75,182,962.89	484,022.33	825,615,331.96
2、本期增加金额	147,320,632.50		9,670,530.96		156,991,163.46
(1) 购置	137,320,632.50		2,277,892.81		139,598,525.31
(2) 在建工程转入			7,392,638.15		7,392,638.15
(3) 重分类	10,000,000.00				10,00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价值调整					
4、期末余额	897,223,977.73	45,001.51	84,853,493.85	484,022.33	982,606,495.42
二、累计摊销					
1、上年年末余额	85,609,129.54	31,551.12	55,106,197.67	14,078.00	140,760,956.33
2、本期增加金额	19,262,943.57	5,046.88	4,025,091.53	48,402.24	23,341,484.22
(1) 计提	15,969,776.63	5,046.88	4,025,091.53	48,402.24	20,048,317.28
(2) 重分类	3,293,166.94				3,293,166.9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4,872,073.11	36,598.00	59,131,289.20	62,480.24	164,102,440.55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2,351,904.62	8,403.51	25,722,204.65	421,542.09	818,504,054.87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64,294,215.69	13,450.39	20,076,765.22	469,944.33	684,854,375.6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5,770,995.90	正在准备申办手续
合 计	5,770,995.90	

15.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470,017,902.76					470,017,902.76
原国电利川民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87,725,054.31					287,725,054.31
原国电来凤鑫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9,557,893.80					19,557,893.80
原国电建始力源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2,515,043.52					52,515,043.52
国能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8,709,056.24					8,709,056.24
合 计	838,524,950.63					838,524,950.63

（2）商誉减值准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3）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①2006 年 12 月本公司从湖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了湖北汉元发电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国能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48%的股权，形成商誉 870.91 万元。商誉是企业整体价值的组成部分，其不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产生现金流，本公司在收购湖北汉元发电有限公司时，其经营业务为火力发电，考虑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本公司将其产生现金流所需的固定资产中的发电设备、房屋建构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②2010 年原国电集团与恩施富源（现更名为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建始力源、利川民源、来凤鑫源等公司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上述 4 家公司 100%股权，合计形成商誉 82,981.59 万元。恩施富源等四家公司均为投资性主体，合计交叉持有 3 家水电站实体郁江水电公司、建始野三河公司、来凤塘口公司 100%股权。2012 年原国电集团将其持有的恩施富源等 4 家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相关商誉一并由国电湖北公司承接。2013 年，为进一步优化产权结构，经原国电集团批复，将原利川民源、建始力源、来凤鑫源持有的实体电站的股权划转至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之后利川民源、建始力源、来凤鑫源 3 家公司由国电湖北公司吸收合并。商誉是企业整体价值的组成部分，其不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产生现金流，本公司在合并吸收利川郁江水电公司、建始野三河水电公司及来凤塘口水电公司时，其经营业务为水利发电，

考虑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本公司将其产生现金流所需的固定资产中的发电设备、房屋构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对上述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水电资产组采用的折现率为 6.67%，火电资产组采用的折现率为 8.23%，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预计售电量、未来售电价格、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成本费用等，这些假设基于各资产组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装修）	11,754,605.35		2,348,981.16		9,405,624.19
汉川发电征地及拆迁补偿	28,783,130.99		720,153.60		28,062,977.39
恩施水电公司机关食堂装修	917,747.06		150,862.56		766,884.50
广水风电项目临时用地费用	8,230,613.87		685,884.48		7,544,729.39
南河光伏项目临时用地费用	450,003.71		23,894.04		426,109.67
公安狮子口光伏项目土地管理费用	919,811.29		283,018.86		636,792.43
屈家岭光伏项目生产准备费		1,334,449.08	1,334,449.08		-
中华山二期项目临时用地费用	4,791,530.80		701,199.60		4,090,331.20
吉阳山风电场临时用地费用	7,508,757.13		1,251,459.48		6,257,297.65
武汉实业七层办公区域装修费用		589,555.98	97,943.06		491,612.92
合 计	63,356,200.20	1,924,005.06	7,597,845.92		57,682,359.34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5,177,988.14	69,126,672.24	279,565,221.97	60,045,962.06
递延收益	92,967,096.46	23,241,774.12	77,116,553.58	19,279,138.40
可抵扣亏损	73,025,332.82	10,953,799.92	188,833,827.65	44,677,220.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992,296.68	2,568,844.50	16,992,296.68	2,568,844.50
租赁负债	555,768,800.39	138,710,173.75	419,012,632.15	104,262,308.8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1,293,746.17	1,694,061.93	11,534,465.45	1,730,169.82
固定资产折旧	1,221,000.00	305,250.00	1,318,000.00	329,500.00
未决诉讼损失	794,101.00	119,115.15		
合 计	1,067,240,361.66	246,719,691.61	994,372,997.48	232,893,144.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3,350,976.83	15,438,851.90	99,472,570.42	16,695,69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98,998.98	1,274,749.76	4,523,494.83	1,130,873.73
固定资产折旧	83,956,003.74	18,439,191.48	81,978,961.79	17,944,930.90
使用权资产	528,339,651.34	131,944,550.31	406,086,709.71	101,083,104.85
合 计	710,745,630.89	167,097,343.45	592,061,736.75	136,854,608.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0,668,826.96	96,050,864.65	119,028,035.75	113,865,10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668,826.96	16,428,516.49	119,028,035.75	17,826,572.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5,740,883.25	690,227,736.05
可抵扣亏损	997,453,031.50	978,472,033.78
合 计	1,683,193,914.75	1,668,699,769.83

注：由于公司本部及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将全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备注
2024 年		158,800,107.78	
2025 年	119,583,257.78	119,583,257.78	
2026 年	174,468,725.57	215,011,565.36	
2027 年	307,972,001.49	307,972,001.49	
2028 年	180,232,427.40	177,105,101.37	
2029 年	215,196,619.26		
合 计	997,453,031.50	978,472,033.78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360,023,820.31		1,360,023,820.31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折价出售资产差额	916,282.75		916,282.75
合 计	1,360,940,103.06		1,360,940,103.06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455,256,587.34		455,256,587.34
预付工程、设备款	2,247,136,187.87		2,247,136,187.87
预付土地款	11,770,000.00		11,770,000.00
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折价出售资产差额	1,053,653.11		1,053,653.11
合 计	2,715,216,428.32		2,715,216,428.32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29,300.00	729,300.00	扣押	土地复垦保证金
货币资金	40,928.58	40,928.58	冻结、扣押	车辆 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57,165,542.69	49,371,720.92	质押	电费收费权
合 计	57,935,771.27	50,141,949.50	—	—

(续表)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428.58	20,428.58	冻结、扣押	车辆 ETC 保证金及 ETC 欠款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465,000,000.00	465,000,000.00	质押	电费收费权
固定资产	88,670,027.34	44,448,793.63	抵押	机器设备抵押借款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合 计	553,690,455.92	509,469,222.21	—	—

20.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465,000,000.00
信用借款	4,230,984,364.79	5,769,239,370.64
合 计	4,230,984,364.79	6,234,239,370.64

注：上年年末质押借款质押物为电费收费权。

21.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5,365,189.03	21,031,000.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68,702,597.62	175,000,000.00
合 计	294,067,786.65	196,031,000.00

注：于本年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燃料款	385,755,021.52	257,693,994.40
材料款	142,210,517.83	292,639,465.41
修理费	76,180,284.79	20,949,516.34
工程、设备款	1,420,982,344.50	1,416,063,901.41
其他	179,087,468.33	111,100,695.23
合 计	2,204,215,636.97	2,098,447,572.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中电建湖北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20,892,346.1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180,867.45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 计	41,073,213.55	—

23.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房屋租赁款	5,924,000.01	10,122,884.48
预收设备租赁款	3,959,471.32	5,067,620.13
预收土地租赁	2,247,224.49	1,643,4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	163,337.26	
合 计	12,294,033.08	16,833,904.61

24.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电、热销售款	35,689,548.54	42,207,739.27
粉煤灰销售款	9,021,932.29	19,222,374.75
其他	2,299,630.00	1,698,349.66
合 计	47,011,110.83	63,128,463.68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8,588,277.36	1,541,356,276.36	1,529,226,387.39	110,718,166.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0,929.72	226,343,311.83	226,538,729.13	175,512.42
三、辞退福利		236,620.00	236,620.00	
合 计	98,959,207.08	1,767,936,208.19	1,756,001,736.52	110,893,678.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0,011,261.40	1,110,011,261.40	
2、职工福利费		134,176,013.47	134,176,013.47	
3、社会保险费	9,411,288.86	131,613,374.43	128,909,057.52	12,115,605.77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386,010.54	72,969,587.46	72,940,367.32	4,415,230.68
补充医疗保险费	5,013,213.85	49,016,286.20	46,339,381.54	7,690,118.51
生育保险费	1,604.06	5,314,248.83	5,314,987.95	864.94
工伤保险费	10,460.41	4,313,251.94	4,314,320.71	9,391.64
4、住房公积金	25,158.41	113,354,591.29	113,376,668.70	3,08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151,830.09	50,084,602.89	40,636,953.42	98,599,479.56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2,116,432.88	2,116,432.88	
合 计	98,588,277.36	1,541,356,276.36	1,529,226,387.39	110,718,166.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5,470.49	141,069,924.21	141,144,528.10	80,866.60
2、失业保险费	12,912.81	6,472,261.64	6,478,094.30	7,080.15
3、企业年金缴费	202,546.42	78,801,125.98	78,916,106.73	87,565.67
合 计	370,929.72	226,343,311.83	226,538,729.13	175,512.42

2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74,085,078.84	46,210,133.85
企业所得税	140,252,096.78	44,891,63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55,545.46	2,879,496.51
房产税	5,419,579.45	5,199,881.48
土地使用税	5,115,610.48	4,977,917.11
个人所得税	12,684,940.73	13,940,767.69
印花税	2,926,329.23	2,722,514.55
环境保护税	1,985,818.63	2,311,643.98
教育费附加	1,858,650.11	2,040,957.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7,804.11	788,807.78
水资源费	1,200,414.54	4,108,373.96
残疾人保障金	8,431,961.10	8,509,932.69
其他	16,910,167.74	15,398,094.38
合 计	273,993,997.20	153,980,160.83

2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51,162.29	351,162.29
其他应付款	672,536,982.37	603,400,947.39
合 计	672,888,144.66	603,752,109.68

(1)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湖北省阳新铝厂	351,162.29	351,162.29
合 计	351,162.29	351,162.29

说明：湖北省阳新铝厂是由于其涉及诉讼纠纷，公司协助法院执行暂未支付。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38,120,069.94	452,902,328.58
代扣代缴	8,846,705.43	13,465,743.99
单位往来款及其他	125,570,207.00	137,032,874.82
合 计	672,536,982.37	603,400,947.39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2,246,000.00	质保金未到期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986,327.28	往来款未支付
合 计	128,232,327.28	—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1,269,294.52	2,420,794,498.7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31）	12,939,898.27	20,540,923.2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32）	629,389.97	629,389.97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794,101.00	
合 计	2,025,632,683.76	2,441,964,811.96

29.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4,432,025.33	6,219,096.35
合 计	4,432,025.33	6,219,096.35

30.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39,502,760.00	221,982,760.00
抵押借款		37,700,000.00
信用借款	15,694,631,334.10	14,351,547,718.60
合 计	15,734,134,094.10	14,611,230,478.60

注：

（1）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将中华山一期风电项目电费收费权出质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水支行，取得长期借款余额 48,982,76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9,480,000.00 元）。

（2）子公司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将 16 座水电站电费收费权出质给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恩施分行，取得长期借款余额 15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 150,000,000.00 元）。

31.租赁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927,954,423.27	964,820,158.6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44,154,223.45	368,877,049.8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28）	12,939,898.27	20,540,923.24
合 计	570,860,301.55	575,402,185.57

3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11,768.42	10,008,218.72
专项应付款		
合 计	7,911,768.42	10,008,218.7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厂办大集体改革费用	8,541,158.39	10,637,608.69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28）	629,389.97	629,389.97
合 计	7,911,768.42	10,008,218.72

33.递延收益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9,746,917.28	19,499,222.74	6,005,301.29	193,240,838.73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 计	179,746,917.28	19,499,222.74	6,005,301.29	193,240,838.73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14#机组 (2*350MW)脱硫提效改造及湿式电除尘改造	1,599,000.00			132,000.00		1,467,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2011 年管网配套工程	320,000.00			4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14#机组烟气自动监测项目	109,090.92			13,636.38		95,454.54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青山热电厂武石化供热蒸汽工程	200,000.00			25,000.00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集中供热管网工程	126,000.00			10,500.00		115,5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14#机组烟气脱硫脱硝及除尘改造项目	1,800,000.00			150,000.00		1,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13#机组汽轮机喷嘴优化改造及汽封整体更换	721,203.00			51,514.50		669,688.50	与资产相关
十堰白沙河电站公路复建资金补贴	3,147,962.15			70,416.84		3,077,545.31	与资产相关
十堰白沙河电站耕地占用税返还	95,039,468.32			2,131,719.60		92,907,748.72	与资产相关
十堰白沙河移民安置费用减免资金	3,664,922.41			81,632.59		3,583,289.82	与资产相关
汉川发电三期土地补助资金	12,950,954.86			276,041.67		12,674,913.19	与资产相关
汉川发电煤场封闭项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补贴	1,620,000.00			140,339.42		1,479,660.58	与资产相关
恩施公司生态量监测系统	488,010.82	40,822.74		83,675.14		445,158.42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脱硫改造专项款	116,961.06			20,253.16		96,707.9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脱硫提效改造补助资金	486,000.00			40,500.00		445,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脱硫提效改造补助	35,000.00			2,500.00		32,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烟气脱硫改造循环引导资金	556,362.79			52,987.00		503,375.79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炉电除尘改造专项款	315,377.21			30,000.00		285,377.21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组烟气脱硝项目专项资金	2,599,579.84			275,420.16		2,324,159.68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2#机组烟气在线监测	125,000.00			25,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促进先进科技项目奖励资金（烟卤白羽）	170,000.00			1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节能专项资金补助（低温省煤器）	356,400.00			22,275.00		334,125.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工业节能专项资金补助（汽封换型改造）	741,360.00			46,335.00		695,025.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工业节能（除渣改造）专项资金	1,350,000.00			15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除尘超净排放（细颗粒物团聚强化除尘）补助	880,000.00			55,000.00		825,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高频电源改造补助资金	225,000.00			25,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空预器、再热器改造返还资金	138,243.30			29,729.72		108,513.58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烟气在线项目返还资金	112,500.00			15,000.00		97,5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凉水塔凝结水泵改造补助资金	144,723.88			27,522.92		117,200.96	与资产相关
长源第一发电厂 1#煤场原煤筒仓建设改造补助	7,157,700.00			394,000.00		6,763,700.00	与资产相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环保专项补助	69,169.38			6,288.20		62,881.18	与资产相关
杨春湖污水处理改造环保专项补助尾款	47,566.60			4,324.32		43,242.28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 2*600MW 机组电除尘器、一次风机及汽轮机优化改造补助资金	706,781.72			197,241.38		509,540.34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荆门发电厂真空泵大气喷射装置补助资金	74,566.27			20,809.25		53,757.02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 6 号汽轮机与给水泵水汽轮机通流部分优化改造补助资金	3,423,333.33			340,000.00		3,083,333.33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超低排放改造补助资金	237,714.29			18,285.72		219,428.57	与资产相关
荆门发电厂化学制水系统扩容改造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414,847.16			78,602.62		1,336,244.54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12 年省节约能源项目资金	135,000.00			15,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14 年省节约能源项目资金	255,833.34			30,000.00		225,833.34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13 年热网建设奖励	317,083.33			25,000.00		292,083.33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21 年热网建设奖励	2,230,410.00			117,390.00		2,113,020.00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 2022 年热网建设奖励	4,979,166.67			250,000.00		4,729,166.67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节能技术改造	539,102.58			111,538.46		427,564.12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脱硝改造	513,157.87			47,368.42		465,789.45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老厂煤场征地补助	899,447.51			20,958.00		878,489.51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脱硫脱硝超低排放改造	116,916.67			23,000.00		93,916.67	与资产相关
湖北省发改委 2013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补助资金	290,000.00			30,000.00		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 2022 年度第一批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3,550,000.00	11,450,000.00				3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汉川第一发电厂技术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650,000.00			132,500.00		2,517,500.00	与资产相关
青山热电厂 2024 年工业节能与绿色低碳转型项目资金-#13 机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4 机组节能优化改造							
荆门发电厂 2X640MW 机组液氨改尿素工程		2,100,000.00		9,677.42		2,090,322.58	与资产相关
荆州热电厂机组技术改造及全厂废水综合治理		908,400.00		45,420.00		862,980.00	与资产相关
随州发电厂 2*66 万千瓦火电项目投资补助		3,000,000.00		53,898.40		2,946,101.6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79,746,917.28	19,499,222.74		6,005,301.29		193,240,838.73	—

34.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49,327,699.00	731,707,317.00				731,707,317.00	3,481,035,016.00

注：根据公司 202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23 年 7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以及 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31,707,317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2,990,633,245.02 元，其中股本人民币 731,707,31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258,432,370.73 元。上述出资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24]第 ZE22906 号验资报告。

35.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96,376,988.91	2,258,432,370.73		5,254,809,359.64
其他资本公积	250,545,078.53		87,243.93	250,457,834.60
合 计	3,246,922,067.44	2,258,432,370.73	87,243.93	5,505,267,194.24

注：本期资本公积增加原因详见附注 34.实收资本；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为享有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份额，具体明细详见附注 8.长期股权投资。

36.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末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 所得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或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26,030,831.08	575,504.15		143,876.04	431,628.11		-25,599,202.97
其中：其他 权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 变动	-26,030,831.08	575,504.15		143,876.04	431,628.11		-25,599,202.97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529,878.91						529,878.91
其中：权益 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529,878.91						529,878.91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25,500,952.17	575,504.15		143,876.04	431,628.11		-25,069,324.06

37.专项储备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1,434,237.30	142,309,018.22	88,135,985.90	105,607,269.62
合 计	51,434,237.30	142,309,018.22	88,135,985.90	105,607,269.62

38.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6,824,795.66	18,366,748.35		255,191,544.01
合 计	236,824,795.66	18,366,748.35		255,191,544.01

3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695,779,152.68	3,388,237,891.07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695,779,152.68	3,388,237,891.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5,222,473.46	349,062,023.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366,748.35	3,030,182.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7,223,772.28	38,490,579.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5,411,105.51	3,695,779,152.68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4,277,565,730.32	13,163,206,678.31
其他业务	165,983,834.90	48,582,186.00	179,567,666.04	43,916,061.92
合 计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14,457,133,396.36	13,207,122,740.23

(2) 收入及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及热力销售	17,225,191,554.70	15,569,379,933.27	14,277,565,730.32	13,163,206,678.31
粉煤灰销售	113,964,948.28	13,923,587.33	134,386,675.79	15,744,710.23
固定资产租赁、物业管理	26,445,032.24	16,444,119.06	28,016,663.79	20,326,299.26
其他	25,573,854.38	18,214,479.61	17,164,326.46	7,845,052.43
合 计	17,391,175,389.60	15,617,962,119.27	14,457,133,396.36	13,207,122,740.23

41.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房产税	25,293,403.94	22,926,367.82
土地使用税	17,944,284.00	19,531,890.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87,197.17	13,747,833.01
教育费附加	8,097,019.09	6,340,976.65
地方教育附加	5,399,033.92	4,227,143.40
资源税	1,983,272.41	
印花税	13,012,594.29	11,975,768.49
环保税	8,694,323.45	7,690,321.29
车船税	136,324.35	120,991.60
其他	-12,930.65	
合 计	98,734,521.97	86,561,293.20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税项。

4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93,729,036.27	84,435,223.16
折旧费	8,344,185.20	8,276,382.61
无形资产摊销	2,526,874.28	2,735,537.24
差旅费	3,045,016.06	2,766,751.88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185,555.92	235,149.19
修理费	356,603.77	8,695.05
办公费	1,172,361.17	1,233,420.79
会议费	439,195.24	328,744.37
聘请中介机构费	3,528,893.01	3,640,162.24
租赁费	56,000.00	136,000.00
董事会费	287,077.12	287,830.87
其他	7,426,147.67	8,416,338.21
合 计	121,096,945.71	112,500,235.61

43.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于非铂催化剂的循环水电化学处理高性能析氢材料研究		3,134,951.47
基于无人驾驶的动力煤次级封装煤样运输系统研究与应用	681,281.67	5,477,680.74
基于机组最佳真空调节的冷端优化研究与应用	0.01	308,331.77
汽轮机热力性能智能评估与劣化分析系统研制和应用研究		3,258,000.00
融合 5G 及工业互联技术的燃煤电厂智慧管理平台研究与应用	3,849,472.36	10,518,990.00
西门子 1000MW 汽轮机不稳定振动综合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113,585.58	2,074,306.65
斗轮机自动化控制的研究与应用		2,649,014.16
锅炉燃用神华煤防结焦、超温改造研究与应用		2,403,844.04
MPS 型中速磨煤机主动变载精确控制、耐磨性提高及多目标运行参数优化技术研究	766,990.29	1,436,893.20
等级检修全过程管理系统项目		3,962,264.15
智慧电厂建设系统升级维护（2023）		2,414,150.94
燃料智能化管控系统智慧化完善		913,207.55
2023 年国家能源集团统建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及许可使用服务		3,396,226.42
脱硫废水磺化处理协同空预器堵塞治理技术研发与应用	958,231.74	7,290,626.47
低挥发分贫煤等离子体点火及稳燃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1,839,622.64
基于机器视觉与精确动态定位的摘复钩机器人研究	651,698.10	977,547.14
有限空间作业风险预防系统研发与应用		881,843.39
风电场电气设备热隐患在线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724,060.78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软硬测量融合的燃煤锅炉能效在线分析优化系统研究	1,223,584.90	
基于熔盐储能的煤电机组调频调峰供热安全整体解决方案的研究与应用	5,566,037.74	
基于视频的值班人员工作状态异常及环境风险智能检测方法研究	1,213,592.24	
基于关键参量实时监测的锅炉灵活性控制技术研究	3,378,640.77	
锅炉空气预热器灰垢在线接续清洗装置研制与应用	2,592,189.85	
炉膛内无人机智能巡检检测系统研究与开发	2,699,484.49	
其他	433,962.24	1,780,969.30
合 计	24,128,751.98	55,442,530.81

4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费用	537,978,745.66	414,163,318.8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079,771.21	14,797,215.83
减：利息收入	2,070,185.49	1,609,959.51
汇兑损益		
手续费及其他	3,687,528.93	4,844,207.65
合 计	539,596,089.10	417,397,566.96

4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8,865,811.87	10,653,080.42	10,659,169.79
进项税加计抵扣		71,176.5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94,705.63	397,449.09	
增值税减免	36,000.00	9,000.00	36,000.00
合 计	19,396,517.50	11,130,706.09	10,695,169.7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6,005,301.29	5,343,989.12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3,097,018.50	2,958,071.30	与收益相关
青山热电厂企业岗位技能培训补贴	204,00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荆门发电厂元旦春节不停产企业补助	1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荆门发电厂残疾人就业补贴	1,000.00	4,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山热电厂节能降碳和循环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补资金	850.00	33,02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竞赛团体奖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8,206,642.08		与收益相关
23 年经济高质量发展及项目建设奖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71,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汉川市财政局汉川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两化融合奖补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镇域经济重点工作先进单位奖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企业奖励（进规进限企业奖、企业成长奖）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随州市 2024 年开门红重大增长点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中小企业成长工程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865,811.87	10,653,080.42	

46.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085,717.67	47,878,07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1,644.08
合 计	21,085,717.67	48,089,719.28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658,865.10	-11,630,896.3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53,292.93	-7,429,284.19
合 计	-15,905,572.17	-19,060,180.54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417,015.63	-523,197.5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2,703,849.01	-92,059,467.4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797,659.68	-8,958,148.39
合 计	-72,323,204.96	-101,540,813.42

4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60,393.95	-8,772,273.92	-1,360,393.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451,997.0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11,179.22	200,911.50	211,179.22
合 计	-1,149,214.73	-7,119,365.39	-1,149,214.73

注：处置损失，以“-”号填列。

5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5,273.30	184,698.73	145,273.30
其中：固定资产	145,273.30	184,698.73	145,273.30
无形资产			
接受捐赠	209,000.00		209,0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83,592.00	
违约赔偿收入	815,247.70	824,391.75	815,247.70
罚款利得	2,468,587.86	3,936,393.27	2,468,587.86
其他	16,442,553.12	5,355,779.75	16,442,553.12
合 计	20,080,661.98	10,584,855.50	20,080,661.98

注：本期其他主要为五凌电力排砂沟电量补偿款、保险赔偿收入、红岩二级电站引水渠侧墙倒塌赔偿款以及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上期其他主要为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以及保险赔偿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孝感地区纳税前 20 名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辛安渡街道办事处机关企业扶持金		163,592.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在用授权发明专利奖补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83,592.00	

5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9,471.22	3,357,837.52	29,471.22
其中：固定资产	29,471.22	3,357,837.52	29,471.22
无形资产			
对外捐赠支出	2,760,000.00	2,810,000.00	2,760,000.00
罚款支出	501,700.00		501,700.00
滞纳金	8,561.32		8,561.32
未决诉讼损失	794,101.00		794,101.00
其他	706,278.25	115,000.00	706,278.25
合 计	4,800,111.79	6,282,837.52	4,800,111.79

注：本期其他主要为支付利川市管理处房屋改造前期费、支付行政补助工会经费以及核销在建工程项目前期费；上期其他为支付的补偿款。

52.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398,088.74	124,458,344.7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72,311.77	20,457,455.82
合 计	225,670,400.51	144,915,800.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956,041,755.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9,010,438.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46,360.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428,795.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8,304,016.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275,970.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14,801.37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384,853.4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4,386.78

项 目	本期金额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42,812.67
所得税费用	225,670,400.51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6。

5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070,185.49	1,686,580.54
政府补助	24,153,091.24	33,398,058.96
个税手续费	494,705.63	397,449.09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76,179,239.68	271,202,048.96
合 计	202,897,222.04	306,684,137.5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手续费	3,586,620.25	2,694,751.72
支付的退休费用	18,205,896.70	17,422,695.39
工会经费	22,308,902.54	23,334,920.56
党组织工作经费	5,488,081.71	8,181,102.01
捐赠支出	2,760,000.00	2,810,000.00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日常支出	226,565,206.46	375,197,821.29
合 计	278,914,707.66	429,641,290.97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土地复垦保证金	1,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退回未分配股利	1,057,007.69	1,000,035.79
合 计	1,057,007.69	1,000,035.79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法透账户承诺费	825,000.00	2,101,712.43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发行股份相关的费用	1,803,170.73	
自派保证金	1,034,456.65	1,012,369.05
与使用权资产相关的租赁费	55,199,937.43	89,944,308.27
应付票据贴息	453,371.93	2,882,146.51
合 计	59,315,936.74	95,940,536.26

(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6,234,239,370.64	14,562,510,963.88	226,594,709.52	16,792,360,679.25		4,230,984,364.79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7,032,024,977.35	4,826,450,000.00	457,904,880.75	4,470,976,469.48	100,000,000.00	17,745,403,388.62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95,943,108.81		52,567,725.53	55,199,937.43	9,510,697.09	583,800,199.82
合计	23,862,207,456.80	19,388,960,963.88	737,067,315.80	21,318,537,086.16	109,510,697.09	22,560,187,953.23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0,371,354.56	368,995,312.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72,323,204.96	101,540,813.42
信用减值损失	15,905,572.17	19,060,180.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29,862,478.42	1,372,741,544.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526,846.07	24,364,067.18
无形资产摊销	18,154,041.35	12,827,719.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97,845.92	43,756,42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9,214.73	7,119,365.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802.08	3,173,138.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7,978,745.66	414,163,318.8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85,717.67	-48,089,719.2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14,244.05	39,370,862.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1,932.28	-18,913,406.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517,305.21	-159,526,382.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960,490.81	-68,756,747.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7,524,200.70	235,650,463.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4,986,500.54	2,347,476,954.2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607,016,139.51	285,127,44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331,965.35	321,888,689.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9,684,174.16	607,016,139.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 租赁**(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五、13、31。

公司适用简化处理的计入相关资产或者成本的短期租赁费用 2,098,671.00 元，相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在建工程等科目；适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837,966.34 元，计入主营

业务成本核算。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20,565,602.10
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合 计		20,565,602.10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24,128,751.98	55,442,530.81
合 计	24,128,751.98	55,442,530.8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领用材料		502,690.39
技术服务费	18,180,934.27	43,125,471.59
咨询费		244,615.00
试验校验费		3,990,014.16
外委服务费	5,947,817.71	7,579,739.67
合计	24,128,751.98	55,442,530.8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本年新增 1 家子公司，减少 1 家子公司，新增子公司方式为投资设立，减少子公司方式为吸收合并。

(1) 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本公司子公司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并以其为主体投资建设新能源项目，2024 年 6 月 28 日已完成工商注册。

(2) 经履行公司内部投资决策程序，本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完成工商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34,510.64	湖北省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 市	火力发电	84.42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2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 限公司	87,360.00	湖北省 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 市	火力发电	98.9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3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 限公司	111,360.00	湖北省 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 市	火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4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 电有限公司	8,616.48	湖北省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 市	火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5	国能长源武汉实业有 限公司	10,000.00	湖北省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 市	写字楼出 租、物业服 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6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 有限公司	38,148.70	湖北省 广水市	湖北省广水 市	风力发电	100.00		设立
7	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 限公司	20,001.00	湖北省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 市	电力销售	100.00		设立
8	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 限公司	150,000.00	湖北省 随州市	湖北省随州 市	火力发电	55.00	45.00	设立
9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 有限公司	13,475.00	湖北省 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 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10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 有限公司	11,280.00	湖北省 安陆市	湖北省安陆 市	风力发电	100.00		设立
11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 发有限公司	63,798.85	湖北省 恩施市	湖北省恩施 市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12	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 电有限公司	81,587.00	湖北省 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 市	火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13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 发有限公司	51,675.00	湖北省 十堰市	湖北省十堰 市	水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14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 限公司	259,050.00	湖北省 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 市	火力发电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5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67.00	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	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16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1,961.00	湖北省石首市	湖北省石首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17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49,804.00	湖北省随州市随县	湖北省随州市随县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18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67,869.00	湖北省钟祥市	湖北省钟祥市	光伏发电	65.00		设立
19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30,294.99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光伏发电	61.82		设立
20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21,880.00	湖北省襄阳市谷城县	湖北省襄阳市谷城县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21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22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2,8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23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16,000.00	湖北省潜江市	湖北省潜江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24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北省恩施市	湖北省恩施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25	国能长源新能源开发（江陵县）有限公司	6,0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

2.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

（1）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58	2,814,047.58		76,709,876.75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1.10	1,359,676.55		17,692,456.67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38.18	9,239,881.90		142,834,656.60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0	1,735,275.07		118,799,657.7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5,974,375.59	505,669,666.85	581,644,042.44	111,088,103.52	14,394,808.58	125,482,912.10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470,036,727.49	1,372,490,245.16	1,842,526,972.65	689,486,646.94	13,768,912.73	703,255,559.67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5,793,721.55	975,399,174.35	991,192,895.90	70,461,187.00	546,318,028.74	616,779,215.74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4,843,791.23	1,555,404,677.65	1,580,248,468.88	156,595,085.17	1,074,036,566.98	1,230,631,652.15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3,518,182.28	536,598,196.07	610,116,378.35	158,852,508.34	15,626,944.06	174,479,452.40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409,594,063.14	1,507,076,753.13	1,916,670,816.27	897,681,219.29	5,857,242.77	903,538,462.06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67,868,912.32	1,021,890,735.40	1,189,759,647.72	95,475,412.33	745,796,593.23	841,272,005.56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92,457,075.10	1,563,827,949.99	1,756,285,025.09	171,277,898.37	1,251,697,749.35	1,422,975,647.72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38,068,229.98	18,061,922.85	18,061,922.85	33,472,130.31	589,183,707.19	1,258,042.85	1,258,042.85	-21,372,711.69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2,586,854,921.12	123,606,959.17	123,606,959.17	475,512,926.33	2,518,694,192.40	21,437,167.25	21,437,167.25	189,181,340.49

子公司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03,474,461.12	24,200,843.12	24,200,843.12	253,814,339.09	90,115,994.53	42,838,958.71	42,838,958.71	42,071,344.01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133,398,593.19	5,111,266.76	5,111,266.76	284,999,672.66	70,972,362.39	9,036,281.77	9,036,281.77	48,393,421.64

3.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创业投资	23.40		权益法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煤炭批发、仓储	20.00		权益法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湖北省汉川市	湖北省汉川市	水泥生产、销售	48.00		权益法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水利发电	44.00		权益法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鹤峰县	湖北省恩施市鹤峰县	水利发电	45.00		权益法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巴东县	湖北省恩施市巴东县	水利发电	35.00		权益法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湖北省恩施市咸丰县	水利发电	49.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武汉华工创 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 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汉 电水泥有限公 司	湖北咸丰朝阳寺 电业有限责任公 司	湖北鹤峰桃花 山水电有限责 任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 渡河电业发展有 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 河水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8,227,850.69	135,212,521.47	57,502,132.23	15,939,460.14	11,393,937.29	6,034,938.75	2,247,053.21
非流动资产	271,279,455.23	1,834,900.99	88,620,447.28	118,918,500.78	67,284,797.95	469,631,880.15	110,896,079.47
资产合计	779,507,305.92	137,047,422.46	146,122,579.51	134,857,960.92	78,678,735.24	475,666,818.90	113,143,132.68
流动负债	38,971,457.66	429,853,649.10	84,506,839.47	6,294,915.22	1,705,307.69	192,274,534.26	62,203,197.09
非流动负债	63,180,506.11		209,459.55	13,000,000.00	6,688,791.66	242,000,000.00	
负债合计	102,151,963.77	429,853,649.10	84,716,299.02	19,294,915.22	8,394,099.35	434,274,534.26	62,203,197.09
净资产	677,355,342.15	-292,806,226.64	61,406,280.49	115,563,045.70	70,284,635.89	41,392,284.64	50,939,935.59
少数股东权益	65,813,029.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1,542,312.57	-292,806,226.64	61,406,280.49	115,563,045.70	70,284,635.89	41,392,284.64	50,939,935.5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3,100,901.14		29,475,014.64	50,847,740.11	31,628,086.15	14,487,299.62	24,960,568.44
调整事项				-371,993.21	9,280,284.11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71,993.21	9,280,284.11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武汉华工创 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 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汉 电水泥有限公 司	湖北咸丰朝阳寺 电业有限责任公 司	湖北鹤峰桃花 山水电有限责 任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 渡河电业发展有 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 河水电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3,100,901.14		29,475,014.64	50,475,746.90	40,908,370.26	14,487,299.62	24,960,568.4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 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0,058,603.94	3,712,293.02	111,991,905.52	64,792,686.78	61,637,326.11	84,619,174.74	21,899,010.02
净利润	5,666,412.64	8,635,336.83	-10,169,072.15	21,397,843.67	29,390,531.95	7,196,765.94	2,605,521.7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666,412.64	8,635,336.83	-10,169,072.15	21,397,843.67	29,390,531.95	7,196,765.94	2,605,521.7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710,693.43	19,371,136.27		1,437,281.01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武汉华工创 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 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汉 电水泥有限公 司	湖北咸丰朝阳寺 电业有限责任公 司	湖北鹤峰桃花 山水电有限责 任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 渡河电业发展有 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 河水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71,353,374.97	49,044,799.91	65,632,255.15	13,250,928.55	26,921,526.38	19,451,813.13	2,922,125.80
非流动资产	243,106,395.81	81,533,558.77	93,126,737.39	125,729,247.16	68,727,069.52	486,945,523.67	115,582,464.44
资产合计	814,459,770.78	130,578,358.68	158,758,992.54	138,980,175.71	95,648,595.90	506,397,336.80	118,504,590.24
流动负债	37,672,117.16	429,475,400.98	63,890,506.64	22,739,505.75	3,449,560.84	208,205,759.75	2,567,092.46
非流动负债	66,344,557.91	2,544,521.17	23,395,143.57		7,542,291.66	264,000,000.00	65,051,440.30
负债合计	104,016,675.07	432,019,922.15	87,285,650.21	22,739,505.75	10,991,852.50	472,205,759.75	67,618,532.76
净资产	710,443,095.71	-301,441,563.47	71,473,342.33	116,240,669.96	84,656,743.40	34,191,577.05	50,886,057.48
少数股东权益	98,998,012.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11,445,082.93	-301,441,563.47	71,473,342.33	116,240,669.96	84,656,743.40	34,191,577.05	50,886,057.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3,077,026.21		34,294,896.59	51,145,894.78	38,095,534.53	11,967,051.96	24,934,168.16
调整事项				-586,945.43	10,000,911.1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86,945.43	10,000,911.17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武汉华工创 业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 限公司	葛洲坝汉川汉 电水泥有限公 司	湖北咸丰朝阳寺 电业有限责任公 司	湖北鹤峰桃花 山水电有限责 任公司	湖北省巴东县沿 渡河电业发展有 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 河水电有限公司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3,077,026.21		34,294,896.59	50,558,949.35	48,096,445.70	11,967,051.96	24,934,168.1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 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1,239,409.45	18,180,997.35	185,386,649.12	67,304,119.05	62,731,031.92	113,430,740.96	22,311,818.77
净利润	35,497,928.45	454,742.57	110,027.26	24,521,953.10	35,046,969.49	35,614,695.96	3,259,140.6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5,497,928.45	454,742.57	110,027.26	24,521,953.10	35,046,969.49	35,614,695.96	3,259,140.6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384,633.56	9,670,158.83		1,082,560.02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本公司不重要的联营企业为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对其持股 40%，采用权益法核算，2015 年已对其账面余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未予确认情况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上年年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60,288,312.69	1,727,067.37	-58,561,245.3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①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主要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货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位于中国湖北省内，基本全部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②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借款利率稳定且相对较低，利率波动对公司借款利息影响较小

③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及国家能源集团财务公司，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506.63 亿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5.59 亿元）。

2. 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票据	1,300,772,027.70	贴现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票据	2,705,000.00	背书	已经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1,303,477,027.70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贴现	1,300,772,027.70	150,450.00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	背书	2,705,000.00	
合计		1,303,477,027.70	150,450.00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434,417.62	47,434,417.6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434,417.62	47,434,417.62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由于本公司所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活跃的交易市场，因此在报告期末会聘请专门的评估团队对持续和非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估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及资产基础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处于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公允市场价值、比率乘数、不可流通折扣率，及合理评估各项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电源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电力生产和销售、煤炭开发及销售、港口及运输相关业务、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3,209,466.11498 万元	59.62	59.62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鹤峰桃花山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省巴东县沿渡河电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华（江苏）风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华（虞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传媒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焦作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万安水力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上海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老石旦煤矿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骆驼山洗煤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心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永州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岳阳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重庆电力有限公司重庆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家能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北京）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北京）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南京）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武汉）航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肇庆）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朝阳露天煤矿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富水水力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南河水力发电厂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江西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科慧（北京）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催化剂江苏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宁夏煤业报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宁夏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神华九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物资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大准铁路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国能新朔准池铁路（山西）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重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能重庆万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江苏龙源风电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北京）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伊春）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内蒙古蒙东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联营企业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联营企业的分支机构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乌海市公乌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的分支机构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的分支机构
长沙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法人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29,256.96	4,179,245.27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3,405.43	13,787,524.9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接受劳务	3,745,698.45	4,382,463.28
国家能源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58,807.52	587,735.85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接受劳务	20,957,547.19	21,965,566.05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6,226.41	471,698.11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接受劳务	426,415.10	356,698.11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1,880.00	74,433.97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心	接受劳务	611,320.75	7,138,679.06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067,636,957.98	1,038,547,905.55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471,698.12	8,596,226.41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279,243.17	13,309,256.18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接受劳务	87,811,524.85	64,183,488.30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70,796.46	548,672.57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66,037.74	965,849.07
国能南京煤炭质量监督检验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7,358.49
国能宁夏煤业报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76,504.58	83,981.65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787,610.62	2,209,901.4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采购商品	6,366,788,175.65	4,917,902,101.66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采购商品	606,609,372.46	1,146,222,356.84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7,564,972.23	44,892,710.83
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1,003,894.33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9,589,680.02	58,162,133.18
江苏龙源风电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4,122.58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86,792.46	1,839,622.61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41,095,663.88	61,891,711.67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54,980.86	3,827,732.57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31,873.91	1,474,940.37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1,806,298.30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64,083.73	5,048,978.53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40,761.31	6,251,427.82
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接受劳务	1,502,413.26	1,017,535.57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采购商品	1,077,049,005.09	1,283,701,493.17
国能龙源催化剂江苏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247,736.85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221,006.40	12,208,692.21
国能龙源蓝天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29,863.40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39,601.77	
国能（武汉）航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8,916,195.58	89,153,560.82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5,094.33	11,700.00
国家能源集团上海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603.77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6,344,015.82	55,709,785.0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家能源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8,391.51	31,301.89
国能（北京）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0,400.00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2,814.44	561,025.00
国能科慧（北京）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226.61	7,833.96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78,862.26	5,764,512.61
龙源（北京）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02,641.50	1,257,169.81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52,658,455.06	
国家能源集团河南电力有限公司焦作电厂	接受劳务	16,981.14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027.52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489,432.50	
国能物资海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8,820.88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899,071.02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营销分公司	接受劳务	509,479.25	
国家能源集团传媒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779.83	
国能阳宗海发电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0,660.38	
龙源（伊春）风电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139.63	
国能（南京）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38,018.87	
国能电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81,132.07	
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7,716,485.06	
国能（绥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2,264.14	
国能宁夏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622.63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66,037.7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湖北咸丰朝阳寺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8,571.43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09,444.31	497,238.13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91,437.01	763,642.31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116,951.23	1,020,628.77
国华（江苏）风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56,580.18	
国华（虞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62,731.07
国家能源集团宝庆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566.04	154,528.30
国家能源集团江西电力有限公司 万安水力发电厂	提供劳务	377.36	74,339.63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 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538,603.95	1,360,714.89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 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261,509.44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老石旦煤矿	出售商品	465,743.40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有限责任 公司骆驼山洗煤厂	出售商品	134,905.66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 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138,479.11	1,969,351.34
国家能源集团永州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9,386.80	68,679.25
国家能源集团岳阳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69,905.67	446,415.09
国家能源集团重庆电力有限公司 重庆发电厂	提供劳务	707.55	120,188.68
国能（肇庆）热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54,716.98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931.23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 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13,257.85	417,397.30
国能北电胜利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3,018.87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 公司	提供劳务	310,937.74	461,679.2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9,595.14	52,547.17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2,749.28	57,452.83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7,630.66	252,954.87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富水水力发电厂	提供劳务	80,741.83	32,830.20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南河水力发电厂	提供劳务	75,939.92	27,830.18
国能丰城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8,679.25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2	103,018.87
国能江西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2	103,018.87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07.55	188,867.92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85,958,512.69	86,941,803.21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提供劳务	29,306,369.51	5,829,226.51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882,909.18	5,206,203.79
国能神华九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07.55	549,433.96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87,962.26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47,641.51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提供劳务	754,700.54	1,509,418.88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52,809.44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大准铁路分公司	出售商品	6,071,061.32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综合服务分公司	出售商品	6,573.58	
国能新朔准池铁路（山西）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397,862.27	
国能新准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81,061.32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5,906.50	25,820.1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能重庆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283.02	137,358.49
国能重庆万州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6,037.74	143,018.87
国网能源和丰煤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4,433.96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671,880.15	530,790.74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704,867.07	721,941.37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15,820.75	
内蒙古蒙东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41,415.09
神华巴彦淖尔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3,505,105.66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1,282,691.83	3,930,321.36
乌海市公乌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10,432.08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分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96,335.76	172,300.74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1,054.72
长沙能发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8,396.23	387,641.50
国能宝清煤电化有限公司朝阳露天煤矿	提供劳务		11,455.57
其他关联方	提供劳务	1,607,453.14	

③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90,415,587.00	

(2) 关联受托管理/委托管理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受托方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 起始日	受托 终止日	托管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 的 托管收益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2023.1.1	2024.12.31	协商定价	393,113.21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2024.6.8	2025.6.8	协商定价	94,339.62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咸丰）	2024.6.8	2025.6.8	协商定价	47,169.81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类型	受托 起始日	受托 终止日	托管收益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 的 托管收益
源投资有限公司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新能 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 水电有限公司	2024.6.8	2025.6.8	协商定价	94,339.62
国能大渡河新能 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 水电有限公司	2024.6.8	2025.6.8	协商定价	188,679.25
国能大渡河新能 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 投资有限公司富水 水力发电厂	2024.6.8	2025.6.8	协商定价	47,169.81
国能大渡河新能 源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能大渡河新能源 投资有限公司南河 水力发电厂	2024.6.8	2025.6.8	协商定价	47,169.81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910,696.23	978,310.40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 公司武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1,440,296.24	1,384,862.40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	905,862.47	871,411.48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中分 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2,853,888.72	2,825,954.60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942,830.91	906,973.98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 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605,840.70	582,523.2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 汉分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252,921.26	243,186.97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房屋及停车位	1,440,296.23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9,523.81
国华（虞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980,944.20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73,388.11	70,563.66
国能大渡河陡岭子水电有限公司	设备		15,585.70
国能大渡河堵河水电有限公司	设备		11,051.16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房屋	4,000,000.00	3,000,000.00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3,364,000.00	212,966.47	7,266,042.00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上期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720,183.49	396,926.70	7,442,102.78

(3)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被担保情况。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953,532.00	7,980,2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合 计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应收账款：				
葛洲坝汉川汉电水泥有限公司	675,015.60	40,500.94	1,169,333.66	70,160.02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荆州分公司	6,027,753.06		6,587,025.95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 汉）有限公司	2,092,352.00		2,140,306.68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 有限公司	23,999,502.74		4,434,210.44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 （汉川）有限公司	17,510,832.01		7,716,916.28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 有限责任公司	1,108,575.00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老石旦煤 矿	493,688.00			
国家能源集团乌海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骆驼山洗 煤厂	143,000.00			
国能乌海能源黄白茨矿 业有限责任公司	305,240.00			
国能乌海能源五虎山矿 业有限责任公司	474,500.00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 公司	40,378.00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 公司大准铁路分公司	6,435,325.00			
国能新朔铁路有限责任 公司综合服务分公司	6,968.00			
国能新朔准池铁路（山 西）有限责任公司	2,541,734.00			
国能新准铁路有限责任 公司	509,925.00			
内蒙古阿拉善盟天荣煤 炭有限责任公司	16,77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乌海市公乌素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35,058.00			
合 计	62,816,616.41	40,500.94	22,047,793.01	70,160.02
预付款项：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3,767,840.94		3,348,390.01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150,986.01		4,072,901.04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4,753.33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383,830.20		383,830.20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06,938,192.15		368,240,164.50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5,728,560.28		114,241,584.30	
瑞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208,282.85		221,859.00	
神华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6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昌平中心	6,700.15			
国家能源集团传媒中心有限公司	131,095.00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44,000,000.00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88,679.24		226,415.11	
合 计	218,504,166.82		490,839,897.49	
其他应收款：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849,800.00	10,849,80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3,039,516.14	3,039,516.14	5,039,516.14	5,039,516.14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3,218,313.14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6,514.56	
国能龙源生态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427,720.17		365,793.21	
国能大渡河老渡口水电有限公司	1,162,218.53			
国能大渡河（咸丰）小河水电有限公司	652,432.48			
国电物流有限公司	59,356.00	59,356.00	59,356.00	59,356.00
合 计	292,370,045.87	290,127,674.69	292,499,982.46	292,127,67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938,333.33		18,197,000.00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290,000.00		1,290,000.00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324,830,688.66		861,063,020.24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7,320,311.00		2,999,710.0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56,800.00	
合 计	344,379,332.99		885,106,530.2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		
国能（北京）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65,000,000.00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672,043,152.29	3,697,774,520.85
合 计	1,672,043,152.29	4,162,774,520.85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5,154,500.00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245,000.0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3,807,489.6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3,304,053.70
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51,275.34	2,126,683.34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528,000.00	443,396.23
国家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心	56,603.77	1,188,679.24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经营分公司		30,639,653.59
国能（北京）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607,690.00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3,962,264.15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26,296,136.07	3,222,410.90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34,426,109.84	35,202,722.67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1,607,775.60	2,209,175.60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785,644.80	1,879,078.21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12,286,842.32	10,022,174.44
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755,700.00	1,755,700.00
国能南京电力试验研究有限公司		2,641,509.44
国能宁夏煤业报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3,542,452.83	1,556,603.78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2,407,540.00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47,863,387.02	64,519,696.20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541,450.00	29,000.00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900,688.99	5,871,239.65
国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31,250.00	12,177,476.42
国能易购（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970,676.98	98,646.98
国能（武汉）航运有限公司	26,161,925.19	12,314,975.04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2,242,612.40	29,941,487.71
龙源（北京）碳资产管理技术有限公司	330,188.68	283,018.87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龙源（北京）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59,800.00	977,400.00
随州国能龙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8,514,540.92	16,286,757.74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2,164,019.84	13,436,449.47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68,864,930.65	
神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3,084,094.31	
国家能源集团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566,037.74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2,889.9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力营销分公司	160,000.00	
国能（南京）水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6,132.08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6,368,854.00	
合 计	451,500,019.28	268,352,473.01
应付票据：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168,702,597.62	175,000,000.0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31,000.00
合 计	168,702,597.62	177,831,000.00
预收款项：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中分公司	5,200,000.00	9,450,000.00
合 计	5,200,000.00	9,4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能龙威发电技术有限公司		5,903,500.00
国电联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	8,394,360.00	8,394,360.00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沙市分公司		4,667,998.06
国华（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121,175.46	121,175.46
国家能源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79,500.00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42,577.28	35,203,127.75
国能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47,000.00
国能锅炉压力容器检验有限公司		27,360.0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4,209,412.85	4,209,412.85
国能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汉川）有限公司	41,326,581.52	38,154,694.00
国能龙源催化剂江苏有限公司		818,994.26
国能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138,188.15
国能龙源电气有限公司	37,950.00	18,600.00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	1,843,607.05	479,065.00
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荆州分公司	1,458,658.08	124,468.56
国能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72,240.00	72,240.00
国能数智科技开发（北京）有限公司	175,000.00	126,000.00
国能思达科技有限公司	175,960.00	464,061.65
国能信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419,021.56	929,801.56
国能智深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420,730.40	2,281,488.00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73,820.57	73,820.57
龙源保康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76,833.20	76,833.20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874,344.00	11,435,654.53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4,210.00	14,210.00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455,040.00	
国家能源集团共享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72,018.53	
国能信控互联技术（河北）有限公司	28,462.50	
国能大渡河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17,974.44	
神华神东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	
合 计	100,313,577.44	120,861,553.6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9,517,136,076.44	5,510,217,992.62
合 计	9,517,136,076.44	5,510,217,992.6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39,388.70	7,618,237.71
合 计	7,839,388.70	7,618,237.71

7.资金集中管理

（1）本公司参与和实行的资金集中管理安排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之母公司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加强资金运作、加快资金周转、优化资金结

构、确保资金安全。在集团范围内推行资金集中管理，旨在实现集团效益最大化，降低集团整体融资成本。本公司作为其控股子公司参与和实行该安排。

(2)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合 计	160,246,092.12		606,964,761.40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说明：本期应收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1,697,035.95 元，实际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1,697,035.95 元；上期应收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1,618,119.13 元，实际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1,762,919.71 元。

(3) 本公司从集团母公司或成员单位拆借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本金）	1,671,000,000.00	3,695,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43,152.29	2,774,520.85
长期借款（本金）	9,510,120,000.00	5,505,7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7,016,076.44	4,487,992.62
合 计	11,189,179,228.73	9,207,992,513.47

说明：本期计提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240,145,484.76 元，向其支付借款利息 239,348,769.51 元；上期计提国家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161,430,480.90 元，向其支付借款利息 156,209,401.99 元。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7,292.56	11,524.07
合 计	17,292.56	11,524.07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481,035,016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72 元（含税），预计本次分配股利金额为 25,063.45 万元。该预案还须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等规定，公司制定了企业年金计划。本计划企业年金所需资金由公司和员工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每年不超过本公司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 8%，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列支成本。与上年度相比，本报告期内年金计划的缴费比例未发生变化。

2、分部信息

本集团主要从事发电供热业务，只有一个发电分部，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3.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2024 年 7 月 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2024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购与发行，本次发行最终获配发行对象共计 16 名，发行价格为 4.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999,999,999.70 元，发行股票数量为 731,707,317 股。2024 年 11 月 6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出具了《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4 年 12 月 3 日，新增发行的 731,707,317 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工作。

4.资产转让

报告期内，经公司 2024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退出湖北松滋抽水蓄能电站项目（以下简称松滋项目），并将项目整体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公司关联方国家能源集团湖北能源有限公司控股的国能湖北松滋抽水蓄能有限公司，转让价格按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经国有资产管理单位备案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定价。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及最终转让金额，最终确定的评估值为 34,085.22 万元。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766,467.66	300,865.26
小 计	2,766,467.66	300,865.26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766,467.66	300,865.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66,467.66	100.00			2,766,467.66
其中：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2,766,467.66	100.00			2,766,467.66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其他款项					
合 计	2,766,467.66	—			2,766,467.66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865.26	100.00			300,865.26
其中：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300,865.26	100.00			300,865.26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其他款项					
合 计	300,865.26	——		——	300,865.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	2,766,467.66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其他款项			
合 计	2,766,467.6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 额
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	2,766,467.66	100.00	
合 计	2,766,467.66	100.0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66,134,671.32	809,320,603.05
合 计	2,366,134,671.32	839,320,603.05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国电湖北电力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小计		3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3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75,598,727.73	720,960,811.96
1 至 2 年	471,860,757.31	3,570,745.48
2 至 3 年	67,296,989.23	6,539,288.50
3 至 4 年	46,597,038.50	11,488,432.86
4 至 5 年	10,035,082.86	15,937,145.04
5 年以上	386,006,670.64	344,099,790.42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 计	2,657,395,266.27	1,102,596,214.26
减：坏账准备	291,260,594.95	293,275,611.21
合 计	2,366,134,671.32	809,320,603.05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943.37	31,374.57
保证金、押金	20,000.00	20,000.00
其他单位间往来款	286,518,518.69	288,518,518.69
长源内部往来款	2,363,401,690.66	806,372,507.85
其他	7,428,113.55	7,653,813.15
小 计	2,657,395,266.27	1,102,596,214.26
减：坏账准备	291,260,594.95	293,275,611.21
合 计	2,366,134,671.32	809,320,603.05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6,518,518.69	10.78	286,518,518.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0,876,747.58	89.22	4,742,076.26	0.20	2,366,134,671.32
其中：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2,363,448,634.03	88.94			2,363,448,634.03
其他款项	7,428,113.55	0.28	4,742,076.26	63.84	2,686,037.29
合 计	2,657,395,266.27	—	291,260,594.95	—	2,366,134,671.3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518,518.69	26.17	288,518,518.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4,077,695.57	73.83	4,757,092.52	0.58	809,320,603.05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806,421,462.96	73.14			806,421,462.96
其他款项	7,656,232.61	0.69	4,757,092.52	62.13	2,899,140.09
合 计	1,102,596,214.26	—	293,275,611.21	—	809,320,603.05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272,960,689.41	272,960,689.41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7,300,000.00	7,300,000.00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禹州市安兴煤业有限公司	3,039,516.14	3,039,516.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禹州市兴华煤业有限公司	3,218,313.14	3,218,313.14	100.00	对方单位已破产
合计	286,518,518.69	286,518,518.69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2,363,448,634.03		
其他款项	7,428,113.55	4,742,076.26	63.84
合 计	2,370,876,747.58	4,742,076.26	—

④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757,092.52		288,518,518.69	293,275,611.21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016.26			-15,016.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00,000.00	-2,000,000.00
期末余额	4,742,076.26		286,518,518.69	291,260,594.95

⑤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518,518.69		-2,000,000.00		286,518,518.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57,092.52	-15,016.26			4,742,076.26
其中：无回收风险应收款项					
其他款项	4,757,092.52	-15,016.26			4,742,076.26
合 计	293,275,611.21	-15,016.26	-2,000,000.00		291,260,594.95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能长源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7,176,215.60	1 年以内	19.84	
国能长源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4,278,476.83	1 年以内 250,382,576.83; 1-2 年 273,895,900.00	19.73	
国能长源武汉	往来款	360,259,866.66	1 年以内	13.56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2,960,689.41	4-5 年 180,000.00;5 年以上 272,780,689.41	10.27	272,960,689.41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7,457,500.39	1 年以内	7.81	
合计	——	1,892,132,748.89	——	71.21	272,960,689.41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872,063,993.19	300,000,000.00	12,572,063,993.19	12,008,534,866.30	300,000,000.00	11,708,534,866.3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28,009,238.48	84,908,337.34	143,100,901.14	227,985,363.55	84,908,337.34	143,077,026.21
合 计	13,100,073,231.67	384,908,337.34	12,715,164,894.33	12,236,520,229.85	384,908,337.34	11,851,611,892.5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国电长源第一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3,538,386.58	95,110,620.19		358,649,006.77		
国能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830,400,000.00	49,309,404.70		879,709,404.70		
国能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1,093,347,000.00	21,000,000.00		1,114,347,000.00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1,312,998,700.85			1,312,998,700.85		
国能长源武汉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国能长源湖北新能源有限公司	381,487,000.00			381,487,000.00		
国能长源能源销售有限公司	200,010,000.00			200,010,000.00		
国能长源随州发电有限公司	661,500,000.00	24,000,000.00		685,500,000.00		
国能长源汉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34,750,000.00			134,750,000.00		
国能长源安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92,700,000.00			92,700,000.00		
国能长源石首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119,610,000.00			119,610,000.00		
国能长源荆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187,278,100.00			187,278,100.00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国能长源钟祥新能源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10,000,000.00		220,000,000.00		
国能长源随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426,600,000.00	29,600,000.00		456,200,000.00		
国能长源公安县新能源有限公司	156,670,000.00			156,670,000.00		
国能长源潜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00,000,000.00		160,000,000.00		
国能长源荆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88,500,000.00	39,500,000.00		128,000,000.00		
国能长源谷城新能源有限公司	41,700,000.00	177,100,000.00		218,800,000.00		
国能长源荆门屈家岭新能源有限公司	75,000,000.00	18,000,000.00		93,000,000.00		
国能长源巴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40,300,000.00	50,300,000.00		90,600,000.00		
国电湖北电力有限公司	5,232,145,678.87		5,232,145,678.87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2,590,500,000.00		2,590,500,000.00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685,225,809.72		685,225,809.72		
国能长源十堰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16,750,000.00		516,750,000.00		
国电恩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689,278,971.15		1,689,278,971.15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 计	12,008,534,866.30	6,095,674,805.76	5,232,145,678.87	12,872,063,993.19		300,00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3,077,026.21			23,874.93						143,100,901.14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84,908,337.34									84,908,337.34	84,908,337.34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小计	227,985,363.55			23,874.93						228,009,238.48	84,908,337.34
合 计	227,985,363.55			23,874.93						228,009,238.48	84,908,337.34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58,830.31	6,062,329.23	4,785,739.17	2,915,709.09
其他业务	22,636,724.18	22,573.79	19,648,105.89	22,573.80
合 计	29,795,554.49	6,084,903.02	24,433,845.06	2,938,282.89

(2) 收入及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力及热力销售	7,158,830.31	6,062,329.23	4,785,739.17	2,915,709.09
固定资产租赁、物业管理	464,449.63	22,573.79	764,512.92	22,573.80
其他	22,172,274.55		18,883,592.97	
合 计	29,795,554.49	6,084,903.02	24,433,845.06	2,938,282.89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9,753,978.46	201,502,206.3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874.93	8,212,231.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11,644.08
合 计	399,777,853.39	209,926,081.77

十六、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49,21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659,169.7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11,981.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280,550.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000.00	增值税减免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7,738,486.38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5,935,726.03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802,760.35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621,340.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22,424,101.1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9	0.2545	0.254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8	0.2465	0.2465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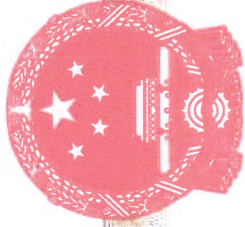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8916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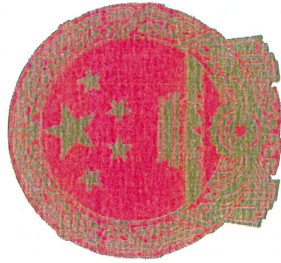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2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110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4686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葛晓红
证书编号：110101301257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年专用章



姓名：葛晓红
Sex: 女
ID No.: 310101198802070000
Date of Birth: 1988-02-07
Work Unit: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412 70021 0310020005 0014
Registered No.: 110101301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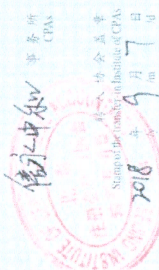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1301257
批准注册协会：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7 年 07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年 07 月 24 日

葛晓红(110101301257)
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崔华东
证书编号：110101301259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姓 名 崔华东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10-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21198810046554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11月12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及时面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不得转让、出借、涂改、伪造。
- 二、本证书在有效期内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有关规定。
- 四、本证书在有效期内，如发生变动，应及时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his/her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 to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崔华东(110101301259)
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110101301259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07月26日

证书编号

110101301259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07月26日